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638)

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年度業績公告

亨利加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呈列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年度」)的合併業績，連同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相應年度(「上一個相應年度」)的比較數字。

合併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收入	4	228,827	238,977
銷售成本		(131,510)	(142,599)
毛利		97,317	96,378
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	7	43,751	7,706
銷售費用		(1,795)	(1,176)
一般及行政費用		(101,669)	(100,404)
預期信貸虧損模式下的減值虧損， 扣除撥回	6	(2,240)	2,152
由物業、廠房及設備轉撥至投資 物業後的公平值變動		–	(56,034)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虧損		–	(2,726)
應佔一間聯營公司業績		(220)	(181)
商譽減值	14	–	(8,035)
其他無形資產減值	14	–	(657)
議價購買收益		3,540	–
投資物業公平值變動		(2,500)	–
經營利潤／(虧損)		36,184	(62,977)
財務成本	8	(8,435)	(9,144)
扣除所得稅前利潤／(虧損)	9	27,749	(72,121)
所得稅開支	10	(727)	(1,689)
年度利潤／(虧損)		27,022	(73,810)

合併收益表(續)

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六年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應佔利潤／(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	28,166	(76,094)
非控股權益	<u>(1,144)</u>	<u>2,284</u>
	<u>27,022</u>	<u>(73,810)</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虧損)	11	
基本	36.40 港仙	(97.00) 港仙
攤薄	<u>36.40 港仙</u>	<u>(97.00) 港仙</u>

合併綜合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年度利潤／(虧損)	27,022	(73,810)
其他綜合支出		
其後可能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換算境外業務產生的匯兌差額	(182)	(190)
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其他綜合收入之 股本證券之公平值虧損	<u>(3,889)</u>	<u>(2,437)</u>
年度其他綜合支出，扣除零稅項	<u>(4,071)</u>	<u>(2,627)</u>
年度綜合收入／(支出)總額	<u>22,951</u>	<u>(76,437)</u>
應佔綜合收入／(支出)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24,095	(78,721)
非控股權益	<u>(1,144)</u>	<u>2,284</u>
	<u>22,951</u>	<u>(76,437)</u>

合併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

	附註	於三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3	12,864	8,003
投資物業		121,000	123,500
使用權資產		5,162	6,008
無形資產	14	22,548	22,937
其他金融資產		817	4,887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259	479
應收貸款	15	1,502	12,216
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17	2,400	3,010
遞延稅項資產		17,412	17,374
		<u>183,964</u>	<u>198,414</u>
流動資產			
存貨		7,083	3,361
應收貸款	15	59,772	26,520
應收賬款	16	64,898	99,086
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17	23,819	10,021
其他金融資產		37,429	1,031
衍生金融工具		51,087	–
可收回所得稅		222	–
代客戶持有之銀行結餘		114,673	199,363
已抵押存款		97,317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9,608	21,898
		<u>485,908</u>	<u>361,280</u>
資產總額		<u><u>669,872</u></u>	<u><u>559,694</u></u>

合併財務狀況表(續)

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

	附註	於三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權益			
股本		7,715	7,742
其他儲備		629,713	630,557
累計虧損		(422,079)	(445,385)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總額		215,349	192,914
非控股權益		31,195	5,220
權益總額		246,544	198,134
負債			
非流動負債			
借貸	19	81,168	27,000
租賃負債		2,359	4,262
遞延稅項負債		1,625	1,727
		85,152	32,989
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	18	233,768	251,369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18	17,806	13,379
衍生金融工具		74,163	–
租賃負債		3,348	2,344
借貸	19	6,788	60,000
應付所得稅		2,303	1,479
		338,176	328,571
負債總額		423,328	361,560
權益及負債總額		669,872	559,694
流動資產淨值		147,732	32,709
資產總額減流動負債		331,696	231,123

合併財務資料附註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於二零一一年二月二十三日在開曼群島根據開曼群島第22章公司法(一九六一年第3號法例，經綜合及修訂)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其註冊辦事處位於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而主要營業地點為香港灣仔港灣道30號新鴻基中心22樓。

本公司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主要從事(i)電腦及電子產品貿易業務，(ii)食品貿易業務，(iii)金融服務業務及(iv)家族辦公室服務業務。

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的控股股東為張烈雲，彼自二零二四年七月二日起為本公司主席兼執行董事。

本公司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

合併財務報表乃以港元(「港元」)呈列，而港元亦為本公司的功能貨幣。除另有說明外，所有數值已約整至最接近的千位。

2.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

2.1 於本年度強制生效的經修訂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

於本年度，本集團已首次應用以下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經修訂之香港財務報告會計準則，其於本集團二零二五年四月一日開始的年度期間強制生效以編製合併財務報表：

香港會計準則第21號(修訂本) 缺乏可兌換性

於本年度應用經修訂之香港財務報告會計準則對本集團本年度及過往年度財務狀況及表現以及／或載於該等合併財務報表的披露並無重大影響。

合併財務資料附註(續)

2.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續)

2.2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之香港財務報告會計準則

本集團並無提早應用下列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之香港財務報告會計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金融工具分類及計量之修訂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涉及依賴自然能源生產電力的合同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的 資產出售或注資 ¹
香港財務報告會計準則(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會計準則之年度改進 — 第11冊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	於財務報表之呈列及披露 ³

¹ 於將予釐定之日期或其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二零二六年一月一日或其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³ 於二零二七年一月一日或其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除下述之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會計準則外，本公司董事預期應用所有其他經修訂之香港財務報告會計準則於可見將來不會對合併財務報表造成重大影響。

合併財務資料附註(續)

2.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續)

2.2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之香港財務報告會計準則(續)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於財務報表之呈列及披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於財務報表之呈列及披露」載列有關財務報表呈列及披露的規定，並將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的呈列」。該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會計準則於延續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多項規定的同時引入新規定，要求於損益表呈列指定類別及經界定小計；於財務報表附註提供管理層界定績效衡量(MPMs)的披露，並改善財務報表所披露的匯總及分類資料。此外，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若干段落已移至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差錯」(其標題將於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生效後更改為「財務報表編製基準」)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現金流量表」及香港會計準則第33號「每股盈利」亦作出細微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及其他準則的修訂本將於二零二七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並允許提前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規定須作追溯應用，並設有特定過渡條文。就確認及計量而言，應用新準則預期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表現及狀況構成重大影響。然而，預期其將會影響合併損益表的架構及呈列。

3. 編製合併財務報表的基準

3.1 編製基準

合併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而編製。就編製合併財務報表而言，倘合理預期資料會影響主要使用者所作的決策，則該等資料被視為重大。此外，合併財務報表載有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公司條例」)所規定的適用披露。

合併財務資料附註(續)

3. 編製合併財務報表的基準(續)

3.1 編製基準(續)

合併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基準編製，惟於各報告期末按公平值計量之若干物業及金融工具除外，有關詳情闡述於下列會計政策。

歷史成本一般按交換貨品及服務之代價公平值計算。

公平值為市場參與者之間於計量日期在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項資產將收取的價格或轉讓負債時將支付的價格，而不論該價格是否可直接觀察得到，或利用其他估價方法估計得到。於估計資產或負債的公平值時，本集團會考慮市場參與者於計量日期為資產或負債定價時會考慮的資產或負債的特點。就合併財務報表計量及／或披露目的而言之公平值乃按此基準釐定，惟屬於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範圍內的以股份為基礎支付的交易、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入賬的租賃交易以及與公平值類似但並非公平值之計量(如香港會計準則第2號存貨之可變現淨值或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值之使用價值)除外。

非金融資產的公平值計量考慮市場參與者通過將資產用於其最高及最佳用途或通過將其出售給將資產用於其最高及最佳用途的另一市場參與者而產生經濟利益的能力。

就按公平值交易的金融工具及投資物業及於其後期間將使用不可觀察輸入數據計量公平值的估值技術而言，估值技術會予以校準，以使估值技術的結果於初步確認時相等於交易價格。

此外，就財務報告而言，公平值計量可按公平值計量之輸入數據可觀察程度及公平值計量之輸入數據對其整體之重要性劃分為第一、第二或第三級，詳述如下：

- 第一級輸入數據乃實體於計量日期可於活躍市場就相同資產或負債獲得之報價(未經調整)；
- 第二級輸入數據乃為第一級所載報價以外之輸入數據，而該等數據乃就有關資產或負債可直接或間接觀察之輸入數據；及
- 第三級輸入數據乃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輸入數據。

合併財務資料附註(續)

4. 收入

分部收入及業績

本集團按可呈報分部劃分的收入及業績分析如下：

分部	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總計 千港元
	電腦及 電子產品 貿易業務 千港元	食品貿易 業務 千港元	金融服務 業務 千港元	家族 辦公室 服務業務 千港元	
貨品或服務類別：					
銷售貨品	8,097	97,250	-	-	105,347
提供國際教育規劃服務	-	-	-	1,732	1,732
提供房地產代理服務	-	-	-	2,491	2,491
提供家族辦公室服務	-	-	-	5,022	5,022
提供保險經紀服務	-	-	-	59,726	59,726
包銷收入	-	-	22,788	-	22,788
提供證券經紀服務	-	-	6,101	-	6,101
來自場外(「場外」)衍生工具交易的手續費 收入	-	-	2,451	-	2,451
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	<u>8,097</u>	<u>97,250</u>	<u>31,340</u>	<u>68,971</u>	<u>205,658</u>

合併財務資料附註(續)

4. 收入(續)

分部收入及業績(續)

本集團按可呈報分部劃分的收入及業績分析如下：(續)

分部	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總計 千港元
	電腦及 電子產品 貿易業務 千港元	食品貿易 業務 千港元	金融服務 業務 千港元	家族 辦公室 服務業務 千港元	
來自其他來源的收入：					
使用實際利率法計算的應收貸款利息收入	-	-	14,163	-	14,163
來自場外衍生工具交易的收入：					
源自其他金融資產的股息收入	-	-	3,279	-	3,279
其他金融資產的公平值變動淨額	-	-	90,145	-	90,145
衍生金融工具之公平值變動淨額	-	-	(84,418)	-	(84,418)
	-	-	9,006	-	9,006
總計	8,097	97,250	54,509	68,971	228,827
收入確認時間：					
某一時間點	8,097	97,250	31,340	67,239	203,926
隨時間	-	-	-	1,732	1,732
來自客戶合約之總收入	8,097	97,250	31,340	68,971	205,658

合併財務資料附註(續)

4. 收入(續)

分部收入及業績(續)

本集團按可呈報分部劃分的收入及業績分析如下：(續)

分部	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總計 千港元
	電腦及 電子產品 貿易業務 千港元	食品貿易 業務 千港元	金融服務 業務 千港元	家族 辦公室 服務業務 千港元	
貨品或服務類別					
銷售貨品	90,040	76,972	–	–	167,012
提供國際教育規劃服務	–	–	–	4,298	4,298
提供家族辦公室服務	–	–	–	12,496	12,496
包銷收入	–	–	45,841	–	45,841
提供證券經紀服務	–	–	5,232	–	5,232
	<u>90,040</u>	<u>76,972</u>	<u>51,073</u>	<u>16,794</u>	<u>234,879</u>
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	90,040	76,972	51,073	16,794	234,879
使用實際利率法計算的應收貸款 利息收入	–	–	4,098	–	4,098
	<u>–</u>	<u>–</u>	<u>4,098</u>	<u>–</u>	<u>4,098</u>
總計	<u>90,040</u>	<u>76,972</u>	<u>55,171</u>	<u>16,794</u>	<u>238,977</u>
收入確認時間：					
某一時間點	90,040	76,972	51,073	12,496	230,581
隨時間	–	–	–	4,298	4,298
	<u>–</u>	<u>–</u>	<u>–</u>	<u>4,298</u>	<u>4,298</u>
來自客戶合約之總收入	<u>90,040</u>	<u>76,972</u>	<u>51,073</u>	<u>16,794</u>	<u>234,879</u>

合併財務資料附註(續)

5. 經營分部

本公司執行董事已被確認為主要營運決策者(「**主要營運決策者**」)。主要營運決策者審閱本集團的內部呈報，以評估表現及調配資源。管理層根據該等報告釐定營運分部。

主要營運決策者認為，本集團擁有四個營運及可呈報分部，即(i)電腦及電子產品貿易業務，(ii)食品貿易業務，(iii)金融服務業務及(iv)家族辦公室服務業務。

主要營運決策者根據分部利潤／虧損評核營運分部之表現。開支(如適用)經參考相關分部的收入貢獻而分配至營運分部。未分配收入及開支並不計入主要營運決策者審閱之各營運分部業績內。

本集團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的可呈報分部如下：

- a) 電腦及電子產品貿易業務：買賣電腦周邊產品及電子產品
- b) 食品貿易業務：買賣急凍海鮮及肉類，以及提供定製加工及包裝服務
- c) 金融服務業務：提供證券經紀、包銷及配售服務、財務顧問服務、場外衍生工具交易、借貸服務及不良貸款追收
- d) 家族辦公室服務業務：提供保險經紀服務、國際教育規劃服務、房地產代理服務及家族辦公室服務

分部資產主要包括若干物業、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無形資產、存貨、應收賬款、應收貸款、若干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若干其他金融資產、衍生金融工具、已抵押存款、若干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代客戶持有之銀行結餘，但不包括集中管理之遞延稅項資產、於一間聯營公司之權益、可收回所得稅以及其他未分配資產。

分部負債主要包括應付賬款、租賃負債、衍生金融工具、若干借貸以及若干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但不包括集中管理之遞延稅項負債、應付所得稅及其他未分配負債。

合併財務資料附註(續)

5. 經營分部(續)

分部收入及業績

本集團按可呈報分部劃分的收入及業績分析如下：

	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電腦及 電子產品 貿易業務 千港元	食品貿易 業務 千港元	金融服務 業務 千港元	家族 辦公室 服務業務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來自外部客戶的收入	8,097	97,250	54,509	68,971	228,827
來自外部客戶的銷售成本	<u>(6,181)</u>	<u>(77,855)</u>	<u>(11,310)</u>	<u>(36,164)</u>	<u>(131,510)</u>
	1,916	19,395	43,199	32,807	97,317
銷售費用	(35)	(1,760)	-	-	(1,795)
一般及行政費用	(1,156)	(8,794)	(39,669)	(15,662)	(65,281)
預期信貸虧損模式下的減值虧損， 扣除撥回	993	(349)	(2,857)	(27)	(2,240)
折舊及攤銷	(1,886)	(3,729)	(1,378)	(272)	(7,265)
議價購買收益	-	-	3,540	-	3,540
財務成本	(117)	(82)	(434)	-	(633)
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	<u>29,626</u>	<u>483</u>	<u>8,817</u>	<u>324</u>	<u>39,250</u>
分部業績	<u>29,341</u>	<u>5,164</u>	<u>11,218</u>	<u>17,170</u>	<u>62,893</u>
分部業績與年度利潤對賬：					
未分配財務成本					(7,802)
應佔一間聯營公司業績					(220)
未分配收入及開支，淨額					<u>(27,122)</u>
扣除所得稅前利潤					27,749
所得稅開支					<u>(727)</u>
年度利潤					<u>27,022</u>

合併財務資料附註(續)

5. 經營分部(續)

分部收入及業績(續)

本集團按可呈報分部劃分的收入及業績分析如下：(續)

	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總計 千港元
	電腦及 電子產品 貿易業務 千港元	食品貿易 業務 千港元	金融服務 業務 千港元	家族 辦公室 服務業務 千港元	
來自外部客戶的收入	90,040	76,972	55,171	16,794	238,977
來自外部客戶的銷售成本	(83,798)	(57,431)	(1,370)	–	(142,599)
	6,242	19,541	53,801	16,794	96,378
銷售費用	(34)	(1,142)	–	–	(1,176)
一般及行政費用	(4,157)	(8,301)	(40,498)	(4,489)	(57,445)
預期信貸虧損模式下的減值虧損， 扣除撥回	(783)	158	2,777	–	2,152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虧損	–	(2,589)	–	–	(2,589)
折舊及攤銷	(53)	(4,059)	(1,067)	–	(5,179)
財務成本	–	(474)	(634)	–	(1,108)
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	665	903	1,912	20	3,500
分部業績	<u>1,880</u>	<u>4,037</u>	<u>16,291</u>	<u>12,325</u>	<u>34,533</u>
分部業績與年度虧損對賬：					
商譽減值	–	(8,035)	–	–	(8,035)
其他無形資產減值	–	(657)	–	–	(657)
由物業、廠房及設備轉撥至 投資物業後的公平值變動					(56,034)
未分配融資成本					(8,036)
應佔一間聯營公司業績					(181)
未分配收入及開支，淨額					<u>(33,711)</u>
扣除所得稅前虧損					(72,121)
所得稅開支					<u>(1,689)</u>
年度虧損					<u><u>(73,810)</u></u>

利息收入14,163,000港元(二零二五年：4,098,000港元)計入來自其他來源的收入，全部由金融服務業務分部貢獻。

合併財務資料附註(續)

5. 經營分部(續)

分部資產及負債

本集團按可呈報分部劃分的資產及負債分析如下：

	電腦及 電子產品 貿易業務 千港元	食品貿易 業務 千港元	金融服務 業務 千港元	家族 辦公室 服務業務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					
分部資產	<u>40,050</u>	<u>42,678</u>	<u>388,055</u>	<u>27,526</u>	<u>498,309</u>
分部負債	<u>7,767</u>	<u>4,195</u>	<u>295,632</u>	<u>15,613</u>	<u>323,207</u>
	電腦及 電子產品 貿易業務 千港元	食品貿易 業務 千港元	金融服務 業務 千港元	家族 辦公室 服務業務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					
分部資產	<u>85,337</u>	<u>50,267</u>	<u>261,535</u>	<u>1,898</u>	<u>399,037</u>
分部負債	<u>50,375</u>	<u>6,980</u>	<u>203,728</u>	<u>560</u>	<u>261,643</u>

合併財務資料附註(續)

5. 經營分部(續)

分部資產及負債(續)

分部資產與資產總額以及分部負債與負債總額的對賬載列如下：

	於三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分部資產	498,309	399,037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4,249	1,473
物業、廠房及設備	8,281	1,782
投資物業	121,000	123,500
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18,333	10,272
於一間聯營公司之權益	259	479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綜合收入之其他金融資產	817	4,887
遞延稅項資產	17,412	17,374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其他金融資產	990	890
可收回所得稅	222	—
	<hr/>	<hr/>
資產總額	669,872	559,694
	<hr/> <hr/>	<hr/> <hr/>
分部負債	323,207	261,643
遞延稅項負債	1,625	1,727
應付所得稅	2,303	1,479
借貸	86,529	87,000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9,664	9,711
	<hr/>	<hr/>
負債總額	423,328	361,560
	<hr/> <hr/>	<hr/> <hr/>

合併財務資料附註(續)

5. 經營分部(續)

分部資產及負債(續)

其他分部資料

	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電腦及 電子產品 貿易業務 千港元	食品貿易 業務 千港元	金融服務 業務 千港元	辦公室 服務業務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添置	282	-	3,839	65	4,186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172	612	251	8	2,043
使用權資產折舊	714	1,161	1,127	-	3,002
無形資產攤銷	-	1,956	-	264	2,220
財務收入	7	4	1,373	25	1,409
銀行及其他借貸之利息費用	60	-	342	-	402
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	57	82	92	-	231

合併財務資料附註(續)

5. 經營分部(續)

分部資產及負債(續)

其他分部資料(續)

	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電腦及 電子產品 貿易業務 千港元	食品貿易 業務 千港元	金融服務 業務 千港元	家族 辦公室 服務業務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添置	-	96	-	-	96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	1,068	234	-	1,302
使用權資產折舊	53	2,153	833	-	3,039
無形資產攤銷	-	838	-	-	838
財務收入	67	76	197	10	350
銀行及其他借貸之利息費用	-	316	547	-	863
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	-	158	87	-	245

合併財務資料附註(續)

5. 經營分部(續)

分部資產及負債(續)

地區資料

本集團的業務營運位於香港及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

有關本集團來自外部客戶的收入資料乃按經營所在地呈列。本集團之非流動資產(不包括金融工具、於一間聯營公司之權益及遞延稅項資產)資料是根據有關資產的地理位置呈列：

	來自外部客戶的收入		非流動資產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六年	二零二五年	於三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六年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香港	227,162	238,977	160,122	160,448
中國	1,665	—	1,452	—
	<u>228,827</u>	<u>238,977</u>	<u>161,574</u>	<u>160,448</u>

主要客戶資料

來自所有可呈報分部五大客戶的收入如下：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六年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千港元
來自五大客戶的收入	59,296	179,212
總收入	228,827	238,977
百分比	<u>26%</u>	<u>75%</u>
單獨佔本集團10%以上收入的客戶數目	<u>無</u>	<u>2</u>

合併財務資料附註(續)

5. 經營分部(續)

分部資產及負債(續)

主要客戶資料(續)

客戶	分部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客戶A	電腦及電子產品貿易業務	-	81,415
客戶B	食品貿易業務	-	69,012
		<u>-</u>	<u>69,012</u>

6. 預期信貸虧損模式下的減值虧損，扣除撥回

預期信貸虧損模式下的減值虧損，扣除撥回如下：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應收貸款	2,632	(1,684)
應收現金客戶款項	225	(1,093)
貿易應收賬款	(617)	625
	<u>2,240</u>	<u>(2,152)</u>

合併財務資料附註(續)

7. 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六年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千港元
財務收入	3,729	1,775
匯兌收益，淨額	1,867	531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的公平值變動	(158)	1,054
管理費用收入	3,627	2,325
提早終止租賃之收益	-	105
結算貿易應付賬款的收益	29,525	-
出售附屬公司的收益	165	-
其他	4,996	1,916
	<u>43,751</u>	<u>7,706</u>

8. 財務成本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六年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千港元
財務成本		
— 銀行及其他借貸之利息費用	8,203	8,910
— 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	232	234
— 應付保證金貸款之利息費用	4,463	-
	<u>12,898</u>	<u>9,144</u>
減：		
計入銷售成本之金額：		
— 應付保證金貸款之利息費用	(4,463)	-
	<u>8,435</u>	<u>9,144</u>

合併財務資料附註(續)

9. 扣除所得稅前利潤／(虧損)

扣除所得稅前利潤／(虧損)乃扣除以下項目後得出：

(a) 僱員福利費用(包括董事酬金)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六年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千港元
短期僱員福利	55,573	37,880
退休福利(附註)	1,447	1,170
其他	408	70
	<u>57,428</u>	<u>39,120</u>

附註：

該等項目主要指：

- 本集團為在香港工作的僱員向強制性公積金(強積金)作出的供款。根據強積金計劃，各集團公司(僱主)及其僱員均須每月向計劃作出相等於僱員收入5%的供款，僱員每月供款(定義見香港強制性公積金法例)的上限為1,500港元。計劃供款會即時歸屬，概無已沒收供款可供本集團用以降低現有供款水平。
- 本集團為在中國工作的僱員向界定供款退休金計劃作出的供款。該等退休金計劃由中國相關市級及省級政府籌劃。該等中國附屬公司須根據當地適用法規按僱員基本薪金若干百分比向退休金計劃供款。計劃供款會即時歸屬，概無已沒收供款可供本集團用以降低現有供款水平。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本集團概無有關就僱員或退休人員支付退休金及其他退休後福利的其他重大責任。

僱員福利費用3,107,000港元(二零二五年：1,370,000港元)計入銷售成本。

合併財務資料附註(續)

9. 扣除所得稅前利潤／(虧損)(續)

扣除所得稅前利潤／(虧損)乃扣除以下項目後得出：(續)

(b) 其他項目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六年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出售存貨成本	84,036	141,229
核數師酬金		
— 審核服務	1,080	980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3,459	10,193
使用權資產折舊	3,002	3,039
無形資產攤銷	2,220	838
物業短期租賃之費用	5,441	6,761

合併財務資料附註(續)

10. 所得稅開支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六年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千港元
當期所得稅		
— 香港利得稅	588	1,889
— 中國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	39	—
	<u>627</u>	<u>1,889</u>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		
— 香港利得稅	505	126
遞延所得稅	(405)	(326)
	<u>727</u>	<u>1,689</u>

在香港利得稅兩級制下，合資格集團實體的首2,000,000港元應課稅利潤將按8.25%稅率徵稅，而超過2,000,000港元的應課稅利潤則按16.5%稅率徵稅。不符合利得稅兩級制資格的集團實體的應課稅利潤按16.5%的統一稅率徵稅。

中國所得稅乃按本集團於兩個年度的估計應課稅利潤的25%(二零二五年：25%)計算，該利潤乃根據中國相關稅務規則及法規釐定，惟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除外，該等附屬公司根據中國相關稅務規則及法規或自中國稅務局取得的批准而獲豁免或享有5%的優惠稅率。

合併財務資料附註(續)

11. 每股盈利／(虧損)

(a) 基本

每股基本盈利／(虧損)乃根據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利潤／(虧損)除以年內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計算，不包括本公司就股份獎勵計劃購買的普通股。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六年	二零二五年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利潤／(虧損)(千港元)	<u>28,166</u>	<u>(76,094)</u>
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77,388,983</u>	<u>78,447,063</u>
每股基本盈利／(虧損)	<u>36.40 港仙</u>	<u>(97.00) 港仙</u>

(b) 攤薄

截至二零二六年及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每股攤薄盈利／(虧損)與每股基本盈利／(虧損)相同，乃由於截至二零二六年及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存在潛在攤薄普通股。

12. 股息

於截至二零二六年及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建議宣派末期股息。

13. 物業、廠房及設備

於年內，已添置物業、廠房及設備8,304,000港元(二零二五年：2,147,000港元)。

合併財務資料附註(續)

14. 無形資產

	附註	於三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商譽	(a)	14,722	14,475
其他無形資產	(b)	7,826	8,462
		<u>22,548</u>	<u>22,937</u>

(a) 商譽

	千港元
於二零二四年四月一日	8,035
收購附屬公司(附註21)	14,475
減值	<u>(8,035)</u>
於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五年四月一日	14,475
收購附屬公司(附註21)	<u>247</u>
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	<u>14,722</u>

商譽減值測試

業務合併取得的商譽分配至以下現金產生單位進行減值測試：

	於三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食品貿易二零二三年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	-	-
食品貿易二零二五年現金產生單位	14,475	14,475
家族辦公室二零二六年現金產生單位	<u>247</u>	<u>-</u>
	<u>14,722</u>	<u>14,475</u>

合併財務資料附註(續)

14. 無形資產(續)

(a) 商譽(續)

商譽減值測試(續)

食品貿易二零二三年現金產生單位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確認商譽8,035,000港元，乃由於收購正味國際食品有限公司(「正味國際」)之股權。正味國際主要於香港從事食品貿易業務(「食品貿易二零二三年現金產生單位」)。

食品貿易二零二三年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乃基於使用價值計算而釐定。該計算使用管理層批准涵蓋五年期間(二零二五年：五年期間)的財務預算現金流量預測。其後，現金流量使用不超過食品貿易二零二三年現金產生單位所經營業務的長期平均增長率之永久增長率推算。

使用價值計算所用的主要假設如下：

於二零二五年
三月三十一日

永久增長率	2.0%
貼現率(稅前)	20.1%

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客戶需求減少，導致銷售收入及利潤率下降。根據評估，於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計入食品貿易業務分部的食品貿易二零二三年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釐定為1,721,000港元。因此，由於與食品貿易二零二三年現金產生單位有關的預期未來現金流量已減少，食品貿易二零二三年現金產生單位的賬面值已相應減至可收回金額，而減值虧損8,692,000港元已於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損益中確認。與食品貿易二零二三年現金產生單位有關的商譽8,035,000港元已悉數減值，而餘下657,000港元已分配至收購正味國際後所收購的客戶關係。

合併財務資料附註(續)

14. 無形資產(續)

(a) 商譽(續)

商譽減值測試(續)

食品貿易二零二五年現金產生單位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確認商譽14,475,000港元，乃由於收購正味食品集團有限公司(「正味食品」)之股權。正味食品主要於香港從事食品貿易業務(「食品貿易二零二五年現金產生單位」)。

食品貿易二零二五年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乃基於使用價值計算而釐定。該計算使用管理層批准涵蓋五年期間的財務預算現金流量預測。其後，現金流量使用不超過食品貿易二零二五年現金產生單位所經營業務的長期平均增長率之永久增長率推算。

使用價值計算所用的主要假設如下：

	於三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六年	二零二五年
永久增長率	1.8%	2.0%
貼現率(稅前)	15.0%	23.5%

管理層按其對市場發展的預期釐定預算收入，而增長率乃基於行業預測及管理層的預期而估計。永久增長率乃基於不超過長期行業平均增長率的長期增長率。貼現率反映與相關營運分部有關的特定風險。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食品貿易二零二五年現金產生單位的估計可收回金額超過其賬面值，而董事認為商譽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毋須減值。

管理層相信，上述任何假設的任何合理可能變動將不會導致減值。

合併財務資料附註(續)

14. 無形資產(續)

(a) 商譽(續)

商譽減值測試(續)

家族辦公室二零二六年現金產生單位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確認商譽247,000港元，乃由於收購維港財富管理有限公司(「維港財富管理」)之股權。維港財富管理主要在香港從事保險經紀業務(「家族辦公室二零二六年現金產生單位」)。

家族辦公室二零二六年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乃基於使用價值計算而釐定。該計算使用管理層批准涵蓋五年期間的財務預算現金流量預測。其後，現金流量使用不超過家族辦公室二零二六年現金產生單位所經營業務的長期平均增長率之永久增長率推算。

使用價值計算所用的主要假設如下：

於二零二六年
三月三十一日

永久增長率	1.8%
貼現率(稅前)	15.0%

管理層按其對市場發展的預期釐定預算收入，而增長率乃基於行業預測及管理層的預期而估計。永久增長率乃基於不超過長期行業平均增長率的長期增長率。貼現率反映與相關營運分部有關的特定風險。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家族辦公室二零二六年現金產生單位的估計可收回金額超過其賬面值，而董事認為商譽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毋須減值。

管理層相信，上述任何假設的任何合理可能變動將不會導致減值。

合併財務資料附註(續)

14. 無形資產(續)

(b) 其他無形資產

	放債人 牌照 千港元	客戶關係 千港元	保險經紀 牌照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成本				
於二零二四年四月一日	1,703	6,950	–	8,653
收購附屬公司	–	6,742	–	6,742
於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二五年四月一日	1,703	13,692	–	15,395
收購附屬公司	–	–	1,584	1,584
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	1,703	13,692	1,584	16,979
攤銷及減值				
於二零二四年四月一日	1,703	3,735	–	5,438
年度支出	–	838	–	838
減值(附註14(a))	–	657	–	657
於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二五年四月一日	1,703	5,230	–	6,933
年度支出	–	1,956	264	2,220
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	1,703	7,186	264	9,153
賬面值				
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	<u>–</u>	<u>6,506</u>	<u>1,320</u>	<u>7,826</u>
於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	<u>–</u>	<u>8,462</u>	<u>–</u>	<u>8,462</u>

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攤銷開支2,220,000港元(二零二五年：838,000港元)計入合併收益表內一般及行政費用。

合併財務資料附註(續)

14. 無形資產(續)

(b) 其他無形資產(續)

放債人牌照

於二零一六年七月，本集團憑藉收購一間於香港註冊成立的公司，在香港取得放債人牌照。放債人牌照的法定有效期為一年，但可以不高昂的成本續牌。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可以續領放債人牌照，並持續持有該牌照。於報告期末，放債人牌照已悉數攤銷。

客戶關係

客戶關係在業務合併過程中獲得，按收購日期的公平值確認。客戶關係的使用年期有限，並按成本減累計攤銷及任何累計減值虧損列賬。攤銷乃以直線法按客戶關係的估計可使用年期進行計算。

收購正味國際時確認的客戶關係使用年期為五年。於報告期末，正味國際的客戶關係的餘下攤銷期為22(二零二五年：34)個月。

收購正味食品時確認的客戶關係使用年期為五年。於報告期末，正味食品的客戶關係的餘下攤銷期為48(二零二五年：60)個月。

保險經紀牌照

於業務合併中收購的保險經紀牌照按收購日期的公平值確認。該牌照的可使用年期有限，並按成本減累計攤銷及任何累計減值虧損列賬。攤銷乃以直線法按牌照的估計可使用年期進行計算。

收購維港財富管理時確認的牌照使用年期為五年。於報告期末，保險經紀牌照的餘下攤銷期為50個月。

合併財務資料附註(續)

15. 應收貸款

	於三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六年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千港元
來自借貸業務之應收貸款(附註a)		
— 有抵押	2,446	7,000
— 無抵押	9,221	78,224
	<u>11,667</u>	<u>85,224</u>
減：減值	(6)	(46,488)
	<u>11,661</u>	<u>38,736</u>
已購入應收貸款(附註b)	52,248	—
減：減值	(2,635)	—
	<u>49,613</u>	<u>—</u>
	<u>61,274</u>	<u>38,736</u>
分析為		
— 非流動	1,502	12,216
— 流動	59,772	26,520
	<u>61,274</u>	<u>38,736</u>

合併財務資料附註(續)

15. 應收貸款(續)

附註：

- a) 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賬面值為2,446,000港元(二零二五年：7,000,000港元)的借貸業務應收貸款已由借款人的多項物業等抵押品作抵押。倘借款人並無違約，本集團不得出售或再抵押該等抵押品。就應收貸款所持有的抵押品質量並無任何重大變動。本集團並無因該等抵押品而為應收貸款確認虧損撥備。本集團來自借貸業務的應收貸款的實際利率範圍如下：

	二零二六年	二零二五年
實際利率		
固定利率有抵押應收貸款	15%至18%	15%
固定利率無抵押應收貸款	5%至12%	10%至12%

- b) 本集團的已購入應收貸款指一個應收貸款組合，當中包括為收款而折價購入的不良貸款。已購入應收貸款以港元計值、無抵押、按36%(二零二五年：無)的信貸調整利率計息，並須於一年內或按要求收回。於該結餘中，應收款項6,952,000港元(二零二五年：零港元)已作抵押，作為其他借貸1,428,000港元的擔保。

於報告期末按到期日及扣除減值撥備計算的應收貸款到期情況如下：

	於三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六年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千港元
一年以內或可按要求收回	59,772	26,520
一年以上但不超過兩年	232	-
兩年以上但不超過五年	1,270	12,216
	<u>61,274</u>	<u>38,736</u>

於報告期末按到期日及扣除減值撥備計算的應收貸款賬齡分析如下：

	於三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六年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逾期	11,423	38,736
1年以上	49,851	-
	<u>61,274</u>	<u>38,736</u>

合併財務資料附註(續)

16. 應收賬款

	附註	於三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貿易應收賬款	(b)	149,490	184,916
應收現金客戶款項	(a)	1,857	2,417
應收保證金客戶款項	(a)	1,983	923
		<u>153,330</u>	<u>188,256</u>
減：減值		<u>(88,432)</u>	<u>(89,170)</u>
		<u><u>64,898</u></u>	<u><u>99,086</u></u>

應收賬款乃以下列貨幣計值：

	於三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港元	33,256	7,421
美元	31,641	91,665
人民幣	1	-
	<u>64,898</u>	<u>99,086</u>

除下文附註(a)所披露者外，本集團並無持有任何抵押品作為其他應收賬款的抵押品。

合併財務資料附註(續)

16. 應收賬款(續)

附註：

(a) 應收現金及保證金客戶款項分析

本集團應收現金及保證金客戶款項賬面值如下：

	於三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六年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應收現金客戶款項	1,857	2,417
應收保證金客戶款項	1,983	923
減：減值	<u>(711)</u>	<u>(485)</u>
	<u>3,129</u>	<u>2,855</u>

- (i) 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持有總公平值為564,364,000港元(二零二五年：30,134,000港元)的證券，作為應收款項的抵押品。應收現金及保證金客戶款項為計息且無固定還款期限。

董事認為，鑑於經紀業務的性質，賬齡分析不會帶來額外價值，故並無披露賬齡分析。

(b) 貿易應收賬款分析

本集團貿易應收賬款賬面值如下：

	於三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六年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千港元
貿易應收賬款	149,490	184,916
減：減值	<u>(87,721)</u>	<u>(88,685)</u>
	<u>61,769</u>	<u>96,231</u>

合併財務資料附註(續)

16. 應收賬款(續)

附註：(續)

(b) 貿易應收賬款分析(續)

- (i) 本集團授予貿易業務客戶的信貸期介乎1日至90日(二零二五年：1日至90日)之間。於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及於扣除減值撥備前的相關貿易應收賬款賬齡分析如下：

	於三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1至30日	58,113	14,912
31至60日	1,997	3,049
61至90日	1,622	889
超過180日	87,758	166,066
	<u>149,490</u>	<u>184,916</u>

合併財務資料附註(續)

17. 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附註	於三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非流動			
其他非流動按金		2,195	2,805
其他資產	(1)	<u>205</u>	<u>205</u>
		<u>2,400</u>	<u>3,010</u>
流動			
預付款項		7,220	494
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2)	16,281	9,371
應收利息	(3)	<u>318</u>	<u>156</u>
		<u>23,819</u>	<u>10,021</u>
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總額		<u>26,219</u>	<u>13,031</u>

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乃以下列貨幣計值：

	於三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港元	23,993	12,651
人民幣	<u>2,226</u>	<u>380</u>
	<u>26,219</u>	<u>13,031</u>

合併財務資料附註(續)

17. 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續)

附註：

(1) 其他資產

本集團其他資產賬面總值如下：

	於三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六年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千港元
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		
— 保證基金按金	50	50
— 參與費	50	50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 賠償基金按金	50	50
— 互保基金按金	50	50
— 印花稅按金	5	5
	<u>205</u>	<u>205</u>

於二零二六年及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所有其他資產並未逾期。

(2) 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本公司董事認為，鑑於業務的性質，賬齡分析不會帶來額外價值，故並無就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披露賬齡分析。

於二零二六年及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所有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並未逾期。

(3) 應收利息

	於三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六年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應收利息	318	5,343
減：減值	—	(5,187)
	<u>318</u>	<u>156</u>

合併財務資料附註(續)

18. 應付賬款、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於三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貿易應付賬款(附註(a))	<u>17,179</u>	<u>52,065</u>
來自證券買賣業務之應付賬款：		
應付現金客戶款項(附註(b))	101,954	179,746
應付保證金客戶款項(附註(b))	16,783	19,558
未明客戶存款及應付股息(附註(b))	<u>100</u>	<u>—</u>
	<u>118,837</u>	<u>199,304</u>
來自金融產品及投資業務之應付賬款：		
應付客戶款項	89,203	—
應付保證金(附註(c))	<u>8,549</u>	<u>—</u>
	<u>97,752</u>	<u>—</u>
應付賬款總額	<u>233,768</u>	<u>251,369</u>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應計費用	7,975	5,843
其他應付款項	<u>9,831</u>	<u>7,536</u>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總額	<u>17,806</u>	<u>13,379</u>
應付賬款、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總額	<u>251,574</u>	<u>264,748</u>

附註：

- (a) 於二零二六年及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基於發票日期，所有貿易應付賬款的賬齡為兩個月內。本公司董事認為，鑑於業務的性質，賬齡分析不會帶來額外價值，故並無就應付現金客戶款項披露賬齡分析。
- (b) 來自證券業務的應付款項結算期限通常為交易日後兩至三日內或協定的特定期限。大部分應付現金客戶款項為無抵押、不計息且須按要求償還，惟待結算交易的若干結餘或就客戶於正常業務過程中的交易活動而收取的現金除外。

合併財務資料附註(續)

18. 應付賬款、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續)

附註：(續)

- (c) 結餘指其他若干金融資產所產生之保證金貸款，其由公平值合共為36,306,000港元之其他若干金融資產作抵押，按年利率4.84%計息，且並無到期日。本集團須將保證金比率維持至其他若干金融資產公平值的40%至75%。

本集團的應付賬款、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以下列貨幣計值：

	於三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港元	101,082	41,482
人民幣	24,945	96,951
美元	125,547	126,315
	<u>251,574</u>	<u>264,748</u>

除上文附註(c)所披露者外，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為無抵押、不計息且須按
要求償還。

合併財務資料附註(續)

19. 借貸

	於三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六年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千港元
非流動：		
銀行借貸	54,168	—
其他借貸	27,000	27,000
	<u>81,168</u>	<u>27,000</u>
流動：		
銀行借貸	5,360	—
其他借貸	1,428	60,000
	<u>6,788</u>	<u>60,000</u>
	<u>87,956</u>	<u>87,000</u>
分析為：		
— 有抵押	60,956	60,000
— 無抵押及無擔保	27,000	27,000
	<u>87,956</u>	<u>87,000</u>

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銀行借貸59,528,000港元以本集團位於香港之投資物業121,000,000港元作抵押。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其他借貸1,428,000港元以本集團已購買應收貸款6,952,000港元作抵押。於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其他借貸60,000,000港元以本集團位於香港之投資物業123,500,000港元作抵押。

合併財務資料附註(續)

19. 借貸(續)

銀行及其他借貸按計劃還款日期的到期情況如下：

	於三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六年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其他借貸的賬面值須於下列時間償還：		
— 一年以內	1,428	60,000
— 五年以上	27,000	27,000
	<u>28,428</u>	<u>87,000</u>
於下列時間償還的銀行借貸賬面值：		
— 一年以內	5,360	—
— 一至兩年	5,357	—
— 兩至五年	16,071	—
— 超過五年後	32,740	—
	<u>59,528</u>	<u>—</u>
	<u>87,956</u>	<u>87,000</u>

本集團借貸的風險如下：

	於三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六年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浮息借貸	59,528	—
固定利率借貸	28,428	87,000
	<u>87,956</u>	<u>87,000</u>

本集團的借貸以下列貨幣計值：

	於三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六年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港元	<u>87,956</u>	<u>87,000</u>

合併財務資料附註(續)

20. 資本承擔

截至二零二六年及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任何資本承擔。

21. 收購附屬公司

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向獨立第三方收購兩間(二零二五年：一間)附屬公司。所收購附屬公司主要從事放債、保險經紀及食品貿易業務。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業務合併」，本集團須按於收購日期的公平值確認被收購方符合確認準則的可識別資產、負債及或然負債。因此，本集團已經進行購買價分配，將購買代價分配至收購日期所收購的可識別資產和負債。進行分配時涉及重大會計估計。

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城投中國理財有限公司(「城投中國理財」)

於二零二五年八月二十日，全資附屬公司Greatness Aim Limited與一名獨立第三方訂立買賣協議，以收購城投中國理財65%股權，代價為20,000,000港元。城投中國理財主要從事借貸業務，乃為改善本集團的金融服務業務而收購。

維港財富管理有限公司(「維港財富管理」)

於二零二五年五月三十日，全資附屬公司Lead Polestar Limited與一名獨立第三方訂立買賣協議，以收購維港財富管理82%權益，代價為1,400,000港元。此前，本集團持有維港財富管理18%的權益，作為指定按公平值計入其他綜合收入之權益證券。於收購完成後，維港已成為本集團的全資附屬公司。維港財富管理主要從事提供保險經紀業務，乃為改善本集團的家族辦公室服務業務而收購。

合併財務資料附註(續)

21. 收購附屬公司(續)

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續)

所收購附屬公司於收購日期的可識別資產及負債公平值如下：

	維港財富 管理 千港元	城投中國 理財 千港元
所收購淨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	19
無形資產(附註14)	1,584	-
應收賬款	1,457	-
應收貸款	-	50,460
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199	124
可收回稅項	860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128	1,619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3,506)	(1,827)
借貸	-	(14,178)
遞延稅項負債	(262)	(3)
	<u>1,460</u>	<u>36,214</u>
可識別淨資產總值	1,460	36,214
非控股權益	-	(12,674)
商譽(附註14)	247	-
議價購買收益	-	(3,540)
	<u>1,707</u>	<u>20,000</u>
總代價	<u>1,707</u>	<u>20,000</u>
支付方式：		
— 已付現金	-	20,000
— 應付現金	1,400	-
— 先前於其他金融資產持有股權的公平值	307	-
	<u>1,707</u>	<u>20,000</u>
收購產生的現金(流入)/流出淨額：		
已付現金代價	-	20,000
減：收購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128)	(1,619)
	<u>(1,128)</u>	<u>18,381</u>

合併財務資料附註(續)

21. 收購附屬公司(續)

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續)

於收購日期按公平值50,460,000港元收購的應收貸款的合約總金額為814,741,000港元。於收購日期，預期不會收回的合約現金流量的最佳估計為723,744,000港元。

上文確認的商譽247,000港元包括配套員工，其並無單獨確認。因本集團對配套員工產生的預期未來經濟利益並無足夠控制權，其不符合香港會計準則第38號「無形資產」項下確認無形資產的條件。概無已確認商譽預期可就所得稅扣減。

合併收益表所包括自收購日起由維港財富管理貢獻的收入為59,725,000港元。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所收購業務自收購日起貢獻經營溢利4,861,000港元。

合併收益表所包括自收購日起由城投中國理財貢獻的收入為10,838,000港元。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所收購業務自收購日起貢獻經營虧損2,106,000港元。

倘合併已於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年初進行，則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持續經營收入及本集團溢利將分別為244,728,000港元及31,056,000港元。

收購城投中國理財的議價收購收益3,540,000港元經重新評估後，於合併損益表的「議價收購收益」項目內於損益中確認。

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正味食品集團有限公司(「正味食品」)

於二零二五年三月二十一日，本公司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連創有限公司根據日期為二零二五年三月二十一日之買賣協議，完成向一名獨立第三方收購正味食品之100%股權，代價為7,078,000港元，有關代價將以現金支付。正味食品分別主要於香港從事食品貿易及提供魚類的加工及醃製。

合併財務資料附註(續)

21. 收購附屬公司(續)

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續)

所收購附屬公司於收購日期的可識別資產及負債公平值如下：

	正味食品 千港元
所收購淨資產：	
無形資產(附註14)	6,74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081
存貨	3,565
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84
應收賬款	785
應付賬款	(18,541)
遞延稅項負債	(1,113)
	<hr/>
可識別淨負債總額	(7,397)
商譽(附註14)	14,475
	<hr/>
總代價	7,078
	<hr/> <hr/>
支付方式：	
— 現金	7,078
	<hr/> <hr/>
收購產生的現金流出淨額：	
已付現金代價	7,078
減：收購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081)
	<hr/>
	5,997
	<hr/> <hr/>

上表中確認的14,475,000港元商譽包括配套員工，並未單獨確認。因本集團對配套員工產生的預期未來經濟利益並無足夠控制權，其不符合香港會計準則第38號「無形資產」項下確認無形資產的條件。概無已確認商譽預期可就所得稅扣減。

合併收益表所包括自收購日起由正味食品貢獻的收入為2,184,000港元。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所收購業務亦自收購日起貢獻經營溢利80,000港元。

倘合併已於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年初進行，則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持續經營收入及本集團虧損將分別為333,645,000港元及70,932,000港元。

合併財務資料附註(續)

22. 出售附屬公司

於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向獨立第三方出售其於4間全資附屬公司之股權。於出售日期，已出售附屬公司之資產淨值如下：

	於 二零二六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已出售之資產淨值：	
物業、廠房及設備	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60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u>(10)</u>
已出售之資產淨值	<u>53</u>
出售附屬公司之收益：	
已收或應收代價	-
已出售之資產淨值	(53)
撥回匯兌儲備	<u>218</u>
出售附屬公司之收益淨額	<u>165</u>
出售產生的現金流出淨額：	
減：出售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u>(60)</u>
出售產生的現金流出淨額	<u>(60)</u>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市場概覽、業務回顧及業務分部展望

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年度」)，本集團主要從事(i)電腦及電子產品貿易業務，(ii)食品貿易業務，(iii)金融服務業務及(iv)家族辦公室服務業務。

於本年度，本集團錄得收入約228,800,000港元，較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上一個相應年度」)約239,000,000港元輕微減少約4.2%。然而，由於營運成本效益提升，銷售成本由上一個相應年度約142,600,000港元大幅降至本年度的131,500,000港元。因此，毛利增加約1.0%，由上一個相應年度約96,400,000港元上升至本年度約97,300,000港元。

本集團於本年度錄得年度利潤約27,000,000港元，而上一個相應年度則錄得虧損約73,800,000港元。此項改善乃歸因於(i)本年度電腦及電子產品貿易業務分部因以折讓方式結算應付款項而產生其他收入；(ii)家族辦公室服務業務表現大幅增長；及(iii)上一個相應年度並無因將物業、廠房及設備轉撥至投資物業而產生約56,000,000港元的公平值變動虧損。

電腦及電子產品貿易業務分部

市場概覽

於本年度，香港的電腦及電子產品貿易業務由巨大壓力時期平穩過渡，逐步企穩復甦。儘管全球經濟放緩及國際貿易摩擦的持續影響於初期繼續擠壓利潤空間，惟整體行業已在更廣泛的市場轉型中開始站穩陣腳。

就整體行業表現而言，香港的電子貿易行業展現出明顯的韌性。電子信息製造業的出口交貨值同比穩定增長，顯示全球供應鏈正趨於穩定。

於產品層面，市場需求呈現若干差異。由於消費者延長更換週期，對筆記本電腦及手機等傳統產品的需求仍然疲軟，導致傳統出口量下降。相反，集成電路及半導體的貿易及出口錄得正增長。此上升勢頭受全球對人工智能(AI)相關應用及先進電子基礎設施的蓬勃需求所帶動。

業務回顧

繼上一個相應年度戰略性進入中國內地電子貿易市場後，本集團於中國內地註冊成立上海亨利創加科技有限公司(「亨利加上海」)。依託上海作為領先科技創新中心的地位，亨利加上海尋求將其業務範圍擴展至長三角經濟圈及更廣闊的內地市場。

亨利加上海專注於執行其雙核心增長策略，即利用其行業網絡及經驗為上下游合作夥伴提供精準的項目對接及無縫的訂單促成服務，並透過適應當地市場需求及優化其國內採購和銷售網絡，最大限度地提高供應鏈效率。

與一家總部位於上海的知名電腦及電子產品供應商的特許經營合作夥伴關係進展順利，從而能夠為內地市場不斷增長的終端客戶群提供可靠的產品解決方案及專門的技術支持。

在香港，本集團維持其對營運效率及嚴格財務控制的嚴謹方針。為應對不斷變化的市場動態，我們依賴行政慣例，並維持針對性的營銷開支以保障營運利潤。

於本年度，該業務分部的收入約為8,100,000港元(二零二五年：約90,000,000港元)，較上一個相應年度減少約91.0%，佔本集團總收入約3.5% (二零二五年：約37.7%)。儘管如此，該業務分部錄得分部利潤約29,300,000港元(二零二五年：約1,900,000港元)，較上一個相應年度增加約1,460.7%。該增加乃由於本年度內折價結算一筆應付賬款產生的一次性收益所致的其他收入。

業務展望

展望未來，本集團對電腦及電子產品貿易行業的穩定復甦及長遠潛力保持樂觀。我們的重點將集中於改善區域運作、加強供應鏈韌性及深化我們在中國內地的市場滲透。

亨利加上海處於其初始創業階段。其將致力最大限度地發揮其新組建的行業專業人員團隊的能力。該團隊將利用其對內地電子產業生態系統的知識，加速業務增長並佔領新的市場份額。

儘管專注於內地本地市場繼續使該業務分部免受國際貿易波動的影響，但區域價格競爭依然激烈。為確保可持續增長，本集團將繼續利用及完善我們的客戶信貸評級系統。此舉使我們能夠識別、鎖定及優先考慮高價值、信譽良好的客戶，同時將財務風險降至最低。此外，本集團將繼續擴大多源供應商網絡。此多元化策略確保我們不會過度依賴任何單一來源，使我們能夠維持穩定的產品流入、協商具競爭力的定價，並維持嚴格的品質控制標準。

於來年，本集團將探索機會，以實現我們香港及上海業務之間的跨境整合。透過共享市場情報及物流網絡，我們旨在建立一個能應對新興技術趨勢的適應性供應鏈，特別是應對對高端電子配件及集成電路日益增長的需求。

食品貿易業務分部

市場概覽

於本年度，香港食品貿易行業經歷了重大的結構性調整。市場走出了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五年初的嚴重經濟不確定性，進入傳統業務模式與現代科技驅動的解決方案開始分化的階段。

儘管歷史悠久的經營模式持續面臨成本上漲及消費習慣轉變的巨大壓力，但整個行業仍展現出相當的韌性。此次復甦得益於積極的政府政策、內地遊客增加以及向線上食品貿易的快速轉型。

過去一年，傳統實體食品零售及實體餐飲場所面臨日益加劇的營運壓力。高昂的商業租金、不斷上漲的員工工資及波動的生鮮食品成本嚴重擠壓了中小型食品企業的利潤空間。另一項重大挑戰源於消費習慣的改變，愈來愈多香港居民定期北上中國內地購物及用餐，分流了本地消費，導致本地餐廳收入錄得下降。此外，在餐飲業內，傳統中餐廳需求疲軟，而快餐店及非中式餐廳則表現強勁，表明現代消費者非常注重便利性及多元化的餐飲選擇。

儘管傳統實體店面臨逆風，但更廣泛的食品貿易市場通過擁抱創新及區域貿易找到了強勁的增長途徑。數字化食品貿易成為行業增長的主要引擎，線上配送平台及電子雜貨服務的規模急劇擴大。現代平台愈來愈多地利用大數據分析來預測庫存水平及優化區域運作，成功縮短了平均配送時間。此外，線上平台與全球品牌合作，繞過中間商，對外國特色商品採用直接跨境採購，為消費者建立獨特的價格優勢。最後，得益於香港在全球供應鏈中的戰略地理位置，城市食品出口量錄得健康增長，為貿易營運商開闢了更廣闊的分銷渠道。

業務回顧

本集團於二零二三年進軍香港食品貿易行業。現時，該業務分部從本地及國際供應商採購各種優質冷凍食品。我們多元化的產品系列包括來自挪威的整條及切塊三文魚、扇貝、鰻魚、海參、黃尾魚片、和牛、羊肉及其他優質冷凍海鮮及肉類。

我們的主要客戶為本地餐廳及冷凍食品店。在傳統餐飲業務面臨利潤微薄及消費習慣轉變的市場中，我們憑藉直接進口模式及靈活的客戶服務保持了競爭優勢。例如，我們通過直接從挪威進口整條三文魚，繞過不必要的中間商以保持成本穩定。我們亦提供高度定制化的服務，允許客戶要求特定的三文魚切割及包裝尺寸。這種營運靈活性使我們的客戶，特別是中小型餐廳，能夠更有效地管理庫存並滿足不斷變化的客戶需求。

為應對不斷變化的消費者行為，食品貿易團隊密切監察市場趨勢。近期，消費者對健康、優質及可持續的食品選擇的興趣顯著增加。為應對此趨勢，該分部已於二零二五年取得海洋管理委員會(MSC)及水產養殖管理委員會(ASC)的監管鏈認證。該等國際認證為野生捕撈和養殖海產制定了嚴格的可持續性標準。透過取得該等認證，我們向零售買家及本地餐廳提供了重要保證，確保我們的海鮮來自負責任管理、環保的供應商。這種對可持續發展的承諾有助我們在香港競爭激烈的食品貿易領域中脫穎而出，確保長期增長及穩固的客戶信任。

於本年度，該業務分部的收入錄得約97,200,000港元(二零二五年：約77,000,000港元)，較上一個相應年度增加約26.3%，佔本集團總收入約42.5%(二零二五年：約32.2%)。其錄得分部利潤約5,200,000港元(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約4,000,000港元)，較上一個相應年度增加約27.9%。

業務展望

展望未來，在政府政策措施、較低的商業租金及遊客穩步回歸的支持下，我們對香港食品貿易市場的逐步復甦保持樂觀。為應對高昂營運成本及消費習慣轉變的持續挑戰，我們將繼續加強我們的供應鏈及分銷網絡。透過擴大使用長期供應商合約及直接跨境採購，我們能夠確保具競爭力的定價並維持成本穩定。

同時，我們將利用我們的可持續發展認證，以滿足市場對健康及優質食品日益增長的需求。我們可靈活提供定制化切割與包裝服務，將持續支持本地餐廳和食品店適應不斷變化的餐飲趨勢。透過將該等營運效率與我們經MSC及ASC認證的可持續海鮮產品相結合，我們已準備建立更深厚的客戶信任並把握新的商機。我們有信心，這種在成本管理、數字化整合及負責任採購方面的均衡方法將推動我們食品貿易業務的長期增長及韌性。

金融服務業務分部

市場概覽

於本年度，香港的金融服務業由內部深度優化時期，轉向結構性復甦及創新驅動增長。儘管外部地緣政治局勢緊張及全球宏觀經濟調整仍為背景因素，但利率環境的轉變及數字資產新生態的迅速發展，為本地金融格局提供了重要支持，鞏固了香港作為具韌性的國際金融中心的地位。

證券經紀及諮詢服務業務

年內，香港資本市場錄得高質量增長及更廣泛的資本形成。市場活力受惠於制度創新，包括為專業技術公司上市設立的專屬渠道及蓬勃發展的數字資產框架。

獲證監會認可的代幣化零售基金穩步增長，以及虛擬資產(VA)現貨交易所交易基金(ETF)市場不斷擴大，重塑了交易環境。透過該等渠道流入的高淨值及機構資金，加上互聯互通機制下穩健的南向交易，推高了整體市場交易量並穩定投資者情緒。

專業企業諮詢及私人顧問服務的需求持續展現強勁勢頭。面對複雜的合規更新及專業化的多資產配置需求，客戶日益依賴專業公司進行財富規劃及風險管理。值得注意的是，可持續金融及環境、社會及管治(ESG)諮詢進一步深入主流實踐，從基本的披露規劃轉向積極構建綠色及負責任的投資組合。

借貸業務

經過長期受壓後，借貸及中小型企業(SME)融資格局開始出現結構性企穩的跡象。該轉變的一個主要驅動因素是開始減息週期，香港金融管理局(HKMA)跟隨美聯儲下調基準利率，並於二零二六年初將其穩定在4.0%。

隨著物業指標改善及監管合規要求提高，共同促進了更健康的信貸生態系統，借貸格局呈積極穩定態勢。借款費用的降低有助於提升企業及消費者的借貸意欲。與此同時，私人住宅物業市場及中原城市領先指數在經歷長期下跌後出現轉角跡象，有助於穩定貸款人的抵押品價值。儘管銀行及持牌放債人維持嚴謹的信貸標準，尤其對商業及零售物業而言，但二零二五年初出現的嚴重違約及還款壓力已逐漸紓緩。

監管層面，該行業順利適應了更高的合規要求。隨著公司註冊處實施反洗錢及反恐資金籌集指引，持牌放債人已成功將強制性客戶風險評估及加強的盡職調查納入其內部工作流程。此外，無抵押個人貸款框架的

明晰化及更嚴格的資產分類標準均降低了過度借貸的風險，促進了一個高度透明、成熟的信貸市場。此更健康的生態系統繼續為機構在香港及更廣泛的大灣區優化不良資產組合提供選擇性機遇。

業務回顧

本集團經營的金融服務業務分部包括證券經紀、諮詢服務、場外衍生工具交易，借貸及不良貸款追討。

證券經紀及諮詢服務業務

本集團透過萬海證券(香港)有限公司(「萬海證券」)經營其證券經紀及諮詢服務業務。證券經紀及諮詢服務業務為本集團主要收入來源之一。在額外資源投入業務發展的推動下，收入穩步增長。

於本年度，萬海證券於二零二五年六月恢復了在香港交易所的交易所交易權，能夠為客戶提供更穩定、合規且流動性極高的交易服務。於過去兩年，其成功協助多家企業完成配售，並獲得市場正面反應。

證券經紀及諮詢團隊加強並優化其現有證券業務。這包括簡化內部流程、提升風險管理能力，以及緊跟最新市場趨勢以保持競爭優勢。此外，團隊加強了與本集團內其他業務部門的合作。通過整合不同業務部門的專業知識和資源，團隊為機構客戶及高淨值個人提供全面的一站式金融服務。這種策略不僅能更有效地滿足客戶的多元化需求，還能提升本集團的整體市場競爭力及品牌價值。

場外衍生工具交易業務

本集團於二零一八年成立 Wanhai Structured Products Limited (「萬海SP」)，以發展其場外(「場外」)衍生工具及結構性產品業務。作為本集團的結構性產品平台，萬海SP根據法規及於完成合規程序後，向萬海證券轉介的專業交易對手提供多元化的股票相關結構性解決方案及結構性產品，例如總回報掉期、場外衍生工具及金融合約票據。

視作出售於 Adorable Golden Limited 之 45% 股權

Adorable Golden Limited (「Adorable」) 曾為本公司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持有萬海證券及萬海SP之100%股權。於二零二五年十一月，Adorable與博瑞資本有限公司及Joyce Valley Investment Management Company Limited (作為認購人) 訂立兩份認購協議，內容有關認購Adorable發行之合共450股新股份(「該等認購事項」)。該450股Adorable新股份佔Adorable經擴大股本之45%。緊隨該等認購事項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完成後，本集團於Adorable之股權由100%減至55%。

由於視作出售，Adorable及其附屬公司已籌集新資金為持續營運提供資金及進行策略性擴張，以把握香港金融市場持續改善所帶來的機遇。該等認購事項為Adorable產生所得款項淨額約15,000,000港元，將用於支援萬海證券及萬海SP之營運資金及營運需要。視作出售與本公司金融服務業務的發展計劃在策略上契合，使其能把握市場潛力。

借貸業務

本集團透過其全資附屬公司亨利加金融管理有限公司(「亨利加金融」)，從事借貸業務，主要向個人及企業客戶提供短期貸款融資。該業務透過香港的業務網絡進行，並符合《放債人條例》(香港法例第163章)。貸款期限一般為一年，利率介乎8.0%至15.0%，具體數值會根據市場現況進行調整。

收購城投中國理財有限公司

於二零二五年八月，本集團收購城投中國理財有限公司(「**城投中國理財**」) 65%權益(「**收購事項**」)，城投中國理財為香港持牌放債人，主要從事放債及不良貸款追收業務。

城投中國理財於二零一三年註冊成立，自成立以來一直在香港作為持牌放債人營運。城投中國理財最初專注於按揭及個人貸款服務，並約於六年前將其核心業務策略性地發展為不良貸款追收。城投中國理財的業務營運全部位於香港。

城投中國理財的業務模式

除放債業務外，城投中國理財亦經營專門的業務模式，專注於收購及收回不良貸款組合。該專門業務模式的核心活動及創收方式的架構如下：

1. 獲客

客戶主要透過以下渠道獲得：(1)直接從金融機構收購不良貸款組合，及(2)策略夥伴關係及轉介(尤其來自擁有成熟借貸業務的實體)。

於挑選收購組合時，城投中國理財通常以符合以下條件的交易對手為目標：(1)持有有效的放債人牌照或銀行牌照；(2)在金融或銀行界擁有至少五年的營運歷史；(3)為環聯或信資通的成員；及(4)提供的組合主要包含無抵押貸款，例如信用卡及個人貸款賬戶。

2. 收入模式

收入乃透過有組織的追討行動產生，其中包括(1)與借款人磋商和解；(2)重組債務以促成還款；及(3)在必要時展開法律行動以追討未償還金額。

城投中國理財收購不良貸款的成本通常根據所收購債務的未償還本金金額計算，利率一般介乎3%至6.5%，視乎組合的性質及風險狀況而定。

所有收入均來自在香港境內進行的債務追討活動。

3. 成本結構

城投中國理財的成本基礎包括直接及間接開支，其中最重要的部分為(1)追討及法律人員的薪金，以及(2)與組合收購及營運相關的財務成本。

收購前對城投中國理財的盡職審查

鑒於城投中國理財從事放債及不良貸款追收業務，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已於收購事項前進行全面的財務盡職審查，尤其關注其從各金融機構收購的不良貸款組合(「**不良貸款組合**」)。該盡職審查過程包括審閱城投中國理財截至二零二二年、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審核財務報表，以及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與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的未經審核管理賬目。董事會亦審閱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的資產負債表，其反映資產淨值為89,600,000港元。

就該等不良貸款組合而言，董事會審閱各組合的買賣協議，以了解收購條款、定價理據及任何所提供的保證或彌償保證。董事會評估各組合的未償還本金金額、收購價及追討統計數據。誠如Grant Sherman Valuation Limited(「**估值師**」)編製的估值報告所披露，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該等不良貸款組合的合併未償還本金超過800,000,000港元，總回收額約為128,600,000港元。

為進行盡職審查，董事會進一步評估城投中國理財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採用的撥備方法，包括預期信貸虧損、違約概率及違約虧損的假設。該等撥備經與城投中國理財的管理層及外聘核數師協商審閱，以確保其已於財務報表中妥為反映。董事會亦對個別貸款檔案進行抽樣，以核實借款人身份、貸款文件、還款記錄及法律可執行性。

此外，董事會亦評估城投中國理財管理及收回不良貸款組合的營運能力，包括其對第三方收債機構及法律執行機制的運用。

董事會信納，城投中國理財所錄得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的資產淨值89,600,000港元已計及不良貸款組合產生及與之相關的潛在減值及負債，且財務報表公允審慎地反映城投中國理財的財務狀況。

具體而言，城投中國理財的資產淨值金額乃根據下文詳述的會計處理方法編製：

1. 城投中國理財以單一交易從單一來源以巨大折扣購買的應收款項，按組合基準以交易價格確認為單一記賬單位。該等組合其後採用於購買日期計算的實際利率按攤銷成本計量，該利率已計及截至該相關日期已產生的信貸虧損；及
2. 購買日期後產生的減值虧損於其產生時確認。該等組合的賬面值會定期重新估計，以反映實際現金收入。倘實際現金流量模式或其他客觀可觀察事件表明有必要修訂原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城投中國理財會按原實際利率計算經修訂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的現值，以重新計算賬面值。任何調整均於合併綜合收益表中確認為利息收入或減值虧損。

此外，董事會於盡職審查期間並不知悉城投中國理財有任何或然負債。

城投中國理財的收入

截至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兩個年度以及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城投中國理財錄得收入如下：

1. 根據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經審核財務報表為27,800,000港元；
2. 根據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未經審核財務報表為34,900,000港元；及
3. 根據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的未經審核財務報表為4,900,000港元。

城投中國理財的不良貸款

該等不良貸款為無抵押品的無抵押個人貸款及信用卡貸款。該等不良貸款組合的相關條款載列如下：

組合A

項目	詳情
借款人身份及背景	持有香港身份證的個人。所有借款人均為本公司的獨立第三方。
原本金金額	本金總額超過482,000,000港元
已收還款	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收回約98,900,000港元
利率	每年低於44%

項目	詳情
到期日	此項不適用，原因為在城投中國理財收購前，該等貸款因長期未付款而已被原貸款人撇銷。
還款計劃	此項不適用，原因為在城投中國理財收購前，該等貸款因長期未付款而已被原貸款人撇銷。
拖欠還款記錄	該等貸款於收購時已處於違約狀態。
已作撥備	由於該等貸款已被原貸款人悉數撇銷，故城投中國理財於收購時並無作出撥備。該等組合以巨大折扣收購，其後按攤銷成本計量。根據實際現金收入，並按照其追討策略及會計政策進行定期重新估計。

組合B

項目	詳情
借款人身份及背景	持有香港身份證的個人。所有借款人均為本公司的獨立第三方。
原本金金額	本金總額超過463,000,000港元
已收還款	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收回約76,000,000港元
利率	每年低於44%

項目	詳情
到期日	此項不適用，原因為在城投中國理財收購前，該等貸款因長期未付款而已被原貸款人撇銷。
還款計劃	此項不適用，原因為在城投中國理財收購前，該等貸款因長期未付款而已被原貸款人撇銷。
拖欠還款記錄	該等貸款於收購時已處於違約狀態。
已作撥備	由於該等貸款已被原貸款人悉數撇銷，故城投中國理財於收購時並無作出撥備。該等組合以巨大折扣收購，其後按攤銷成本計量。根據實際現金收入，並按照其追討策略及會計政策進行定期重新估計。

組合C

項目	詳情
借款人身份及背景	持有香港身份證的個人。所有借款人均為本公司的獨立第三方。
原本金金額	本金總額超過2,000,000港元
已收還款	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收回約670,000港元

項目	詳情
利率	每年 38% 至 60%
到期日	此項不適用，原因為在城投中國理財收購前，該等貸款因長期未付款而已被原貸款人撤銷。
還款計劃	此項不適用，原因為在城投中國理財收購前，該等貸款因長期未付款而已被原貸款人撤銷。
拖欠還款記錄	該等貸款於收購時已處於違約狀態。
已作撥備	由於該等貸款已被原貸款人悉數撤銷，故城投中國理財於收購時並無作出撥備。該等組合以巨大折扣收購，其後按攤銷成本計量。根據實際現金收入，並按照其追討策略及會計政策進行定期重新估計。

不良貸款組合的減值及負債

綜上所述，城投中國理財目前持有以下三個主要不良貸款組合：

組合	購買年份	收購價 (港元)	回收額 (港元)
A.	二零一六年	約19,000,000港元	約98,900,000港元 (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
B.	二零二二年	約32,000,000港元	約76,000,000港元 (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
C.	二零二四年	約500,000港元	約670,000港元 (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

可收回性

為確保不良貸款組合的可收回性，城投中國理財採用多層次追討策略以確保不良貸款組合的可收回程度：

1. 法律強制執行及結構化和解安排；
2. 部署內部及第三方追討團隊；
3. 持續的組合監控及定期審閱可收回性；
4. 如業務模式所述，對從金融機構購買的不良貸款組合實行嚴格的甄選標準；
5. 經驗豐富的內部催收員或外部催收夥伴遵循詳細指引及工作流程；
及
6. 委任認可調解員協助進行磋商及解決程序。

於收購事項完成後，經擴大集團(即本集團及城投中國理財)(「**經擴大集團**」)將在管理及收回不良貸款組合方面受益於顯著的營運協同效應。本集團已擁有一支在債務追收方面經驗豐富的專業團隊，包括法律專業人士、信貸分析師及追討專家。該團隊在管理不良資產及執行跨多種資產類別的追討策略方面擁有往績可鑒。透過集中式案件管理、數據分析及協調的法律強制執行，將城投中國理財的不良貸款組合整合至本集團現有的追討平台，預期可提升效率、降低成本並改善追討成果。

董事會相信，經擴大集團增強的能力及基礎設施將為最大化不良貸款組合的價值及保障股東權益提供一個穩健的框架。

有關收購事項估值的進一步資料

可資比較公司的估值

估值師根據以下相關標準甄選可資比較公司：(i)主要從事購買及收回不良貸款(主要為無抵押零售貸款)業務，且超過60%的收入來自不良貸款業務；及(ii)於公認的證券交易所上市。

根據上述標準，估值師已盡覽並選出七家可資比較公司。該等公司均於海外上市。

須特別說明的是，估值師未能識別出任何在香港上市且符合甄選標準的公司。所選可資比較公司於澳洲、歐洲及美國上市並主要在當地營運。儘管業務地點不同，該等可資比較公司的業務模式與城投中國理財的業務模式非常相似。彼等以折扣價從金融機構收購不良貸款(主要為無抵押零售貸款)，並從已購貸款組合的收款中獲利。

就估值而言，可資比較公司的倍數乃參考Mattson, Shannon and Drysdale於《二零零一年九月／十月評估策略》中刊發的「規模倍數調整指引」(Adjusting Guideline Multiples for Size)進行規模調整。

採用以下公式得出規模調整：

$$\text{經調整倍數} = \frac{1}{\frac{1}{\text{倍數}} + \alpha\varepsilon\rho\theta}$$

其中：

- θ** 指於應用前參考Kroll, LLC編製的《二零二五年資本成本指南》的規模差異。
- α** 指並非使用基於淨收入或除稅後經營純利的倍數時對θ作出的調整，即該計量指標與淨收入或除稅後經營純利的比率。
- ε** 指當資本架構中有債務且所用定價倍數基於已投資資本市值時對θ作出的調整，即市值與已投資資本市值的比率。
- ρ** 指當所用定價倍數基於總資產或資產淨值時對θ作出的調整，即總資產與除稅後經營純利或資產淨值與淨收入的比率。

此外，收購事項的估值納入市場流通性折讓及控制權溢價，以反映經風險調整的公平值：

1. 參考Business Valuation Resource發佈的「控制權溢價季度研究」(Control Premium Study Quarterly)，對城投中國理財的全部業務股權的指示性公平市值應用30.6%的控制權溢價；及
2. 參考Stout Risius Ross, LLC發行的「二零二四年版Stout受限制股票研究夥伴指南」(Stout Restricted Stock Study Companion Guide)，對城投中國理財的業務股權的指示性公平市值應用15.6%的缺乏市場流通性折讓。

本公司的追討計劃

本公司關於收回城投中國理財未償還貸款組合的追討計劃載列如下：

追討程序及行動

A. 催收渠道

城投中國理財利用以下渠道進行債務催收，涵蓋內部、外部及法律層面：

1. 內部催收團隊：此內部團隊透過致電相關方直接聯繫以催收債務；
2. 第三方收債代理：對於需要由外部人士跟進的賬戶(即內部催收力度可能不足或不當的個案)，會聘請專門的收債代理處理催收過程；及
3. 法律行動及補救措施：對於符合小額錢債審裁處司法管轄權及申索金額規定(即金錢申索不超過75,000港元)的債務個案，城投中國理財會透過小額錢債審裁處展開法律程序以進行追討。此過程相對具效率及成本效益，適用於涉及個人債務人的直接申索。在所有情況下，城投中國理財於展開程序前均會進行詳盡的法律及財務評估，包括審閱貸款協議的可執行性、債務人的資產狀況及成功追討的可能性。僅在預期回收額超過相關成本及風險時，方會採取法律行動。城投中國理財在決定適當的行動方案時亦會考慮聲譽及道德因素。

B. 營運指引

為確保收債常規的標準化及尊重性，城投中國理財的營運遵循以下營運指引：

1. 設有明確的聯絡限制，訂明每日最多致電三次及每日最多戶外探訪一次，以避免對債務人造成過度干擾；

2. 為尊重債務人的文化傳統及個人情況，在文化敏感時期(如農曆新年及葬禮)嚴禁進行催收活動；及
3. 所有與催收債務相關的通訊必須密封並直接送達債務人本人，以保證所傳達信息的私隱性及準確性。

C. 升級行動及結案

對於經過標準催收方法後仍未解決的債務賬戶，我們採取雙管齊下的方法進行升級及結案。一方面，該等賬戶可升級至法律程序，透過正式的法律強制執行程序尋求債務追討。另一方面，賬戶可根據對債務人現狀的評估而結束。此等狀況的例子包括債務人身故或已申請破產。

負責員工及審批程序

催收債務過程涉及各類人員之間的明確責任劃分，以確保效率、合規性及有效執行。持續進行組合監控及定期審閱可收回性。高級管理層負責年度審閱及更新整體追討策略，從而為催收活動提供策略性指引。合規主任負責監督整個過程，確保嚴格遵守適用的法律法規及道德標準，以防止違規行為。催收主管負責監督日常營運職能，包括執行日常催收任務，以及根據每個個案的特點，將特定個案適當分配給內部催收人員或外部收債代理。最後，催收人員負責直接執行催收程序，與債務人接觸及溝通，以促進債務追討。

時間表及考慮因素

經擴大集團將採取結構化及以證據為本的方法，評估及尋求其未償還貸款組合的可收回性。完成後，將於第一個月內進行初步評估，根據風險水平、法律可執行性及債務人概況對貸款進行分類，包括審閱文件、合約條款及關於各債務人財務狀況的任何可用資料。

追討過程隨後會進入一個結構化的接觸階段，通常為期首三個月，在此期間會主動與債務人直接聯繫，以協商還款計劃或和解方案。在適當情況下，會發出法律通知，以示正式開始追討行動。積極的追討行動會持續長達十二個月，在此期間，本公司會採用跟進、重組建議及(如可行)法律行動相結合的方式。每月監控進度，並進行季度審閱，以根據最新資料重新評估每筆貸款的可收回性。該等審閱為減值評估提供依據，而減值評估會根據需要作出調整，以反映不斷變化的追討前景。

在釐定可收回性時，本公司會考慮若干關鍵因素。此等因素包括債務人的財務能力及過往還款表現，以及相關貸款協議的法律可執行性。此外，亦會進行成本效益分析，以確保追討行動具備經濟合理性。當追討被視為機會渺茫或不合經濟效益時，貸款會被減值，而此等釐定乃由書面證據支持，包括協商失敗、法律意見或債務人無力償債的跡象。

管治及監督是追討過程中不可或缺的一環。追討策略及減值決定由高級管理層審閱，並在適當情況下吸納外部法律及估值專家的意見。所有決定均會被記錄在案並接受內部審計，以確保透明度及問責性。此框架確保本公司處理不良貸款可收回性的方法既具商業合理性，又符合監管期望。

餘下貸款組合無法收回的財務影響

倘本集團持有的餘下不良貸款組合最終被視為無法收回，則財務影響將主要源自確認減值虧損。該等虧損將於本集團的合併收益表中反映，從而減少相關期間的呈報利潤或增加呈報虧損。資產負債表上貸款資產的賬面值亦會減少，這可能會影響資產回報率及股本回報率等主要財務比率。

董事會及審核委員會繼續密切監察情況，並已聘請外部顧問支持可收回性及減值的評估。所有減值決定均根據適用會計準則及監管指引作出。

於本年度，金融服務業務分部錄得收入約54,500,000港元(二零二五年：約55,200,000港元)，較上一個相應年度減少約1.2%，佔本集團總收入約23.8%(二零二五年：約23.1%)。其錄得分部利潤約11,200,000港元(二零二五年：約16,300,000港元)，較上一個相應年度減少約31.1%。

業務展望

證券經紀及諮詢服務業務

為進一步優化營運效率，證券經紀業務團隊計劃實施一系列舉措。其將增加對人工智能驅動交易系統的投資力度，旨在借助人工智能的強大算力與智能算法，提升執行速度、精準度及市場分析能力，從而在瞬息萬變的金融市場中獲得競爭優勢。同時，彼等將推進網絡安全升級，以應對日益複雜多變的網絡威脅，確保客戶交易資訊及資金安全。這一系列行動亦是對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無紙化上市機制的積極回應。

為確保持續遵守相關法規，證券經紀業務團隊亦將專注於內部管理。其中一個關鍵要素是加強對董事及負責人員的培訓。通過組織專業培訓課程及邀請行業專家分享見解，團隊旨在提升董事及負責人員對法規的理解及實際應用，使其能更好地履行職責。此外，團隊將完善合規審查機制，並建立更為嚴謹、高效的審查流程，確保運營完全符合適用法規的所有要求。

為順應當前市場對可持續投資的熱情，證券經紀業務團隊將專注於產品範圍的多元化。除現有產品線外，團隊將拓展投資選擇，納入ESG基金及綠色債券。通過推出該等產品，團隊期望吸引更多廣泛的客戶群體，並滿足不同投資者的需求。

借貸業務

展望未來，由於香港住宅物業價格及整體市場指標呈現持續企穩跡象，信貸業務團隊保持樂觀。為利用改善中的宏觀經濟環境，團隊將繼續應用嚴格的信貸風險管理原則，並動態調整我們的貸款組合，包括微調資產類型、物業風險及貸款與價值比率，從而在增長與安全之間取得平衡。

在過往舉措的基礎上，團隊將擴大其在不良資產市場的業務活動。我們將物色及收購未能按原定銀行還款計劃履行義務的優質不良貸款組合。為確保該等資產有更多元化及穩定的流入，我們正深化與更廣泛的本地銀行及持牌放債人網絡的戰略合作夥伴關係，從而大幅擴大我們的整體市場覆蓋範圍。

在營運層面，我們正在向流程自動化的轉型推進。透過穩步減少對人工催收方法的依賴，並以標準化的數字化工作流程取而代之，我們正在優化資源配置及提升催收效率。

此外，團隊將繼續利用其在不良貸款處置程序方面的實踐經驗，完善我們的債務收回框架。我們有信心，該等營運及技術升級將共同穩定收回率，將壞賬風險降至最低，並為本集團確保一個可預測、可持續的收入來源。

家族辦公室服務業務分部

市場概覽

家族辦公室服務業務

於本年度，香港家族辦公室服務行業由穩定階段過渡至高度成熟、全面整合的財富中心。行業總規模持續創下新里程碑，奠定香港作為首要全球財富保值生態系統的地位。此持續勢頭表明，全球超高淨值家族對本地區的經濟基礎設施抱有深厚而長遠的信心。

這一成熟態勢的明確跡象是資金及結構性實體的持續流入。在城市設立營運據點的單一家族辦公室累計數目已大幅增長。雖然傳統離岸財富依然強勁，但來自內地主要經濟引擎(特別是長江三角洲及珠江三角洲)的財富擁有人數目，亦錄得穩定而顯著的增長。該等擁有人正日益利用家族辦公室，不僅用作保障財富，更將其作為跨代資產轉讓的戰略平台。

政策層面上，香港政府已擴大其競爭優勢，以領先新加坡及中東等競爭對手財富中心。在「新資本投資者入境計劃」及現有利得稅寬減的成功基礎上，當局已進一步擴大免稅投資類別，以涵蓋數字資產、私人信貸及貴金屬。

此外，該地區對負責任投資的關注已有所提升。更完善的披露框架及綠色金融產品已成功吸引國際家族辦公室，尋求將傳統風險管理與影響力投資及慈善事業相結合。

保險經紀業務

於本年度，宏觀經濟環境依然複雜，令風險管理成為消費者首要考慮的因素。為應對金融市場波動，客戶持續青睞防守性財富方案。儘管短期保證回報計劃依然受歡迎，但更廣泛的趨勢是轉向能夠提供結構性財務穩定及長期風險緩解的全面保險組合。

監管方面，保險業監管局預期中的收緊監管浪潮全面來臨，從根本上重塑了市場環境。新的合規措施，如對轉介業務的嚴格規管、佣金攤分規定及跨界別背景審查安排，已顯著增加業界的運作及合規成本。

正如預期，該等嚴格規定加速了市場合併，淘汰了無法承受較高合規成本的小型經紀公司。反之，對於根基穩固及準備充分的市場參與者而言，此番向更透明及標準化市場的轉變，為其佔領市場份額、贏得客戶信任及建立長期品牌資產提供了絕佳環境。

業務回顧

家族辦公室服務業務

自正式成立以來，港灣家族辦公室有限公司（「**港灣家族辦公室**」）已發展成為高淨值家族信賴的合夥人。鑑於每個家族均面臨明確的世代挑戰及財富目標，我們的團隊已建立一個多維度的客戶分析框架。透過分析四個關鍵維度及十五個子類別的獨有客戶痛點、核心權益及特定結構性需求，我們能夠為每位客戶無縫匹配高度個人化的策略。

憑藉此結構化方法，港灣家族辦公室提供全面、全方位的財富傳承及諮詢解決方案。我們的服務生態系統在多個專業領域具備強大能力，包括法律及稅務服務：提供精準、專業的指引，以確保在不斷變化的監管環境中實現穩健合規；慈善基金管理：協助家族建構及管理具影響力的慈善計劃，以履行其社會責任；跨境結構重組：支持家族企業優化及調整其公司架構，以應對全球化的複雜性；以及傳承規劃中心：制定專屬框架，以確保家族財富順利、長遠地傳承。

憑藉我們的內部資源及戰略合作夥伴網絡，港灣家族辦公室仍然致力於提供可靠、一站式的解決方案，專注於長期財富保值及可持續發展。

保險經紀業務

於二零二五年五月收購維港財富管理有限公司（「維港財富管理」）的82%權益後，維港財富管理已成功整合為本公司一間全資附屬公司。維港財富管理透過提供一整套全面的財富管理及保險解決方案，包括人壽保險、投資掛鈎儲蓄計劃、重大疾病及健康保險以及一般保險服務，擴展了本集團的實力。

於本年度，維港財富管理透過與港灣家族辦公室緊密合作，建立了內部協同效應。此跨業務整合使我們能夠向更廣泛的超高淨值客戶群提供精密、一體化的金融解決方案。透過強強聯手，我們的保險經紀團隊現可提供高度定制的保險架構，精準應對家族辦公室客戶的高級資產配置及複雜風險管理需求。

為在日趨嚴格的監管環境中保持競爭優勢，團隊高度重視專業發展。我們鼓勵並支持所有團隊成員持續進修。對終身學習的重視提升了我們團隊的多元能力、行業知識以及提供高度定制化、個人化諮詢服務以滿足不同客戶需求的能力。

於本年度，該業務分部的收入約為69,000,000港元(二零二五年：約16,800,000港元)，較上一個相應年度增加約310.7%，佔本集團總收入約30.1%(二零二五年：約7.0%)。該分部錄得分部利潤約17,200,000港元(二零二五年：約12,300,000港元)，較上一個相應年度增加約39.3%。

業務展望

家族辦公室服務業務

展望未來，家族辦公室服務團隊將專注於深化現有服務線，並提升我們的全球資產配置能力，以滿足客戶不斷變化的需求。在日益互聯的金融世界中，我們將繼續強化全面的財富管理生態系統。

我們將繼續採取雙軌人才策略，招聘資深財富專家並大力投資於現有團隊的進階培訓，同時積極升級核心運作，將人工智能及數據驅動分析融入投資組合管理，以更好地評估市場趨勢、評價複雜風險指標及提供高度精準的投資策略。

保險經紀業務

對於保險經紀業務，我們的主要目標是將近期的監管變動轉化為長期競爭優勢，重點發展定制諮詢服務及客戶維繫。為應對保險業監管局引入的嚴格監管變動，維港財富管理將維持機構級別的合規環境，同時提供優質、個人化的顧問服務。透過為高淨值客戶進行深入的財務及風險承受能力評估，我們將設計高度定制化的保險組合。此精準配對旨在保護客戶資產，同時顯著提升品牌忠誠度及長期客戶維繫率。

為在合併後的市場格局中擴大我們的市場份額，團隊將同步執行戰略性市場擴張策略以增長客戶基礎。我們將實施均衡的市場營銷方法，結合定向數字推廣及高端行業活動贊助，並重點關注以推薦為基礎的市場營銷。透過提供卓越服務及依賴我們的良好聲譽，我們旨在自然地吸引來自香港及內地的優質客戶。透過執行該等積極舉措，保險經紀業務團隊已準備就緒，可為本集團推動穩健、合規且具高度競爭力的增長。

財務回顧

收入及毛利率

本集團於本年度按業務分部劃分的收入如下：

- 電腦及電子產品貿易業務：約8,100,000港元，較上一個相應年度約90,000,000港元減少約81,900,000港元
- 食品貿易業務：約97,200,000港元，較上一個相應年度約77,000,000港元增加約20,200,000港元
- 金融服務業務：約54,500,000港元，較上一個相應年度約55,200,000港元減少約700,000港元
- 家族辦公室服務業務：約69,000,000港元，較上一個相應年度約16,800,000港元增加約52,200,000港元。

本集團本年度之總收入約為228,800,000港元，較上一個相應年度約239,000,000港元減少約10,200,000港元。總收入減少主要歸因於來自電腦及電子產品貿易業務的收入減少。

本年度毛利率約為42.5% (二零二五年：毛利率約為40.3%)。毛利率上升主要因電腦及電子產品貿易分部的貢獻減少所致，而該分部的利潤率相對較低。

銷售費用

本年度銷售費用較上一個相應年度增加約600,000港元，主要因食品貿易業務而產生。

一般及行政費用

本年度之一般及行政費用較上一個相應年度增加約1,300,000港元。該增加乃主要由於為支持本集團發展而導致員工成本增加，並大部分被其他行政費用方面的有效成本控制措施所抵銷。

預期信貸虧損模式下的減值虧損，扣除撥回

於本年度，本集團錄得根據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模式作出的金融資產減值虧損撥備約2,200,000港元，較上一個相應年度撥回約2,200,000港元有所增加。減值虧損撥備主要歸因於不良應收貸款的減值虧損約

2,600,000港元。本集團並無委聘任何獨立外部估值師對金融資產進行預期信貸虧損評估，而是進行內部評估及評核以支持所計提減值。預期信貸虧損的金額於各報告日期更新，以反映信貸風險自初步確認以來的變動。金融資產預期信貸虧損模式下的減值虧損，扣除撥回如下：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六年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應收貸款(i)	2,632	(1,684)
應收現金客戶款項(ii)	225	(1,093)
貿易應收賬款	(617)	625
	<u>2,240</u>	<u>(2,152)</u>
於損益中計提的金融資產預期信貸虧損總額		

本公司釐定減值的基準為基於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預期信貸虧損模型。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按一般方法計提減值，除貿易應收賬款採用簡化方法外，其分類為下列階段以計量預期信貸虧損，詳情如下。

第一階段—信貸風險自初步確認以來並無顯著增加的金融工具，其減值撥備按相等於十二個月之預期信貸虧損之金額計量

第二階段—信貸風險自初步確認以來大幅增加但並非信貸減值金融資產之金融工具，其減值撥備按相等於全期預期信貸虧損之金額計量

第三階段—於報告日期已發生信貸減值的金融資產(但未購買或產生信貸減值的金融資產)，其減值撥備按相等於全期預期信貸虧損之金額計量

除上述三階段框架外，若有證據表明債務人存在嚴重財務困難，且本集團並無實際的收回前景，相關金額將予以撇銷。

減值評估乃根據本集團過往信貸虧損經驗進行，並就債務人的特定因素、一般經濟狀況及對報告日期當前狀況的評估以及對未來狀況的預測作出調整。

本集團管理層定期檢討預期信貸虧損公式中的因素變化(如有)，並釐定金融資產的信貸風險是否有發生變化。

本集團一直就貿易應收賬款確認全期預期信貸虧損，其綜合考慮逾期資料及相關信貸資料(如前瞻性宏觀經濟資料)。就所有其他工具而言，本集團計量的減值相等於十二個月之預期信貸虧損，除非信貸風險自初步確認以來顯著增加，則本集團將確認全期預期信貸虧損。應否確認全期預期信貸虧損的評估乃基於自初步確認以來發生違約的可能性或風險有否顯著增加。

於評估金融資產信貸風險自初步確認以來是否顯著增加時，本集團將於報告日期金融資產發生的違約風險與於初步確認日期金融資產發生的違約風險進行比較。在進行該評估時，本集團會考慮合理且可靠的定量及定性資料，包括過往經驗及毋須付出不必要的成本或努力即可獲得的前瞻性資料。

(i) 應收貸款、應收利息及不良貸款回收的預期信貸虧損

應收貸款及應收利息來自亨利加金融及城投中國理財經營的借貸業務及不良貸款回收業務。

信貸業務

本集團於每筆貸款發放前進行信貸風險評估。本集團已對借款人進行身份調查、財務背景調查，並進行相關公共搜查(例如公司查冊及土地查冊)(如適用)。在進行信貸評估時，本公司通常將考慮的因素

包括但不限於借款人的個人財務背景及還款能力、內部及外部信貸調查結果以及借款人的還款記錄，以確保客戶具備財務能力履行貸款責任。

於提取貸款後，為確保按時還款及高效處理逾期賬款，本集團定期對貸款還款狀況進行積極審核及監察。

本集團密切監察應收貸款以評估信貸風險，並致力落實應收貸款的催收程序，例如不時致電相關客戶及向其發出提醒。本集團亦可按客戶的情況(特別是在2019冠狀病毒疫情期間)就個別情況的還款安排與客戶進行協商。視乎實際情況，本集團或會就個別情況對相關客戶提起法律訴訟。

預期信貸虧損評估乃按本集團的歷史信貸虧損經驗、借款人的最新財務能力、一般經濟及財務狀況以及對報告日期的當前以及預測狀況方向作出的評估進行。

本集團定期對應收貸款及相應的應收利息進行減值撥備集體評估，其按貸款類型將各類型具有相似信貸風險特徵的應收貸款劃分為不同組別，並計算各類型貸款的預期信貸虧損。集體評估減值撥備計量主要以某一時點各類型貸款的應收貸款及應收利息的金額為基礎，並將考慮逾期狀況、違約概率(可能受拖欠期限影響)、違約虧損(即違約虧損的幅度)、歷史還款表現及按經濟及金融環境等前瞻性資料作出的調整。

本集團亦對應收貸款及應收利息進行減值撥備個別評估。就個別評估而言，應收貸款及應收利息的減值撥備金額將以預期現金流量按個別情況考慮，並將計及(其中包括)預期收回日期。

倘償還本金及／或利息已長期逾期，且用盡所有收款的方法(例如展開法律訴訟)，悉數收回本金及利息仍被視為不大可能，則本集團會視貸款及相應的應收利息為虧損。

不良貸款追收

本集團透過城投中國理財有限公司從事收購及追討不良貸款組合。該等組合一般從各類金融機構收購，並由陷入困境或已逾期的信貸資產組成。與一般短期借貸業務不同，該等組合的信貸風險狀況反映相關資產於收購時已出現信貸風險大幅增加或已屬信貸減值。在管理該等組合時，城投中國理財專注於收購後的追討策略、追蹤未償還本金金額、定價理據及過往追討統計數據，以優化現金流入。

在收購任何不良貸款組合之前，並作為持續信貸風險管理的一部分，城投中國理財會進行全面的財務盡職審查。該程序包括：(i)審閱相關買賣協議，以評估收購條款、定價理據及所提供的任何保證或彌償；(ii)根據收購價評估未償還本金金額及過往追討表現指標；(iii)委聘獨立專業估值師就該等組合編制定期估值報告(例如評估合計未償還本金與預期可收回總額)；及(iv)對組合內的個別貸款檔案進行嚴謹抽樣，以核實借款人身份、查證貸款文件、評估過往還款記錄，並確認法律強制執行力。

城投中國理財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計量因不良貸款追討業務而產生的應收貸款及應收利息的減值撥備。

鑑於借貸業務與不良貸款追討業務性質迥異，城投中國理財透過集體及個別評估來評估其撥備方法，以反映預期信貸虧損、違約概率及違約虧損率的假設。就不良貸款組合而言，於報告日期確認的虧損撥備，僅代表自初始確認以來的整個存續期預期信貸虧損的累計變動。

就不良貸款組合內具有相似信貸風險特徵的同質貸款組別，城投中國理財會定期進行集體評估。預期信貸虧損的計算已計及：(i)於報告日期的未償還應收本金及利息總額；(ii)相關借款人的拖欠及逾期天數；(iii)類似陷入困境資產組合的過往追討統計數據及追討趨勢；及(iv)結合當前及預測宏觀經濟指標(例如香港現行的經濟及金融環境)的前瞻性調整，該等指標可能影響借款人的還款行為或法律強制執行環境。與初始收購日期的預期追討情況相比的任何有利或不利差異，均直接於損益中確認為減值收益或虧損。

就組合內個別重大的賬戶或複雜的追討個案，城投中國理財會進行專屬的減值評估。該等賬戶的撥備按個別情況釐定，計算預期未來現金流量並將其貼現，同時計及：(i)估計追討時間及預期收回日期；(ii)對借款人或擔保人採取的強制執行或訴訟程序的法律狀況；及(iii)任何相關抵押品或根據買賣協議所提供的彌償的可變現價值。

倘本金及／或利息已長期逾期，且被認為極不可能全數收回本金及利息，本集團會視應收貸款、應收利息或不良貸款組合的特定部分為損失並予以撇銷。此項決定僅於用盡所有內部及外部追討措施(包括啟動及完成法律程序)後，或在債項的法律強制執行期已屆滿時，方予作出。

於本年度，本集團錄得應收貸款預期信貸虧損撥備約2,600,000港元(二零二五年：撥回約1,700,000港元)；經評估所有借款人的財務背景、還款能力及預期未來現金流量後，錄得應收貸款預期信貸虧損撇銷46,500,000港元(二零二五年：零)及錄得應收貸款利息預期信貸虧損撇銷5,200,000港元(二零二五年：零)。於本年度，應收貸款及應收利息的還款額分別約為37,300,000港元及12,400,000港元(二零二五年：分別約為45,300,000港元及3,900,000港元)。

(ii) 應收現金客戶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

應收現金客戶款項來自證券經紀業務。就應收現金客戶款項而言，本集團認為當客戶無法符合貸款催繳要求並使用貸款抵押品價值(「貸款抵押品價值」)進行評估時，信貸風險已顯著增加。

本集團定期監察用以識別信貸風險曾否大幅增加的標準的成效，並適時作出修訂，從而確保有關標準能夠於款項逾期前識別信貸風險的大幅增加。

就內部信貸風險管理而言，本集團認為當內部產生或來自外部來源的資料顯示債務人不大可能向債權人(包括本集團)悉數付款(不考慮本集團所持任何抵押品)時，即構成違約事件。

本集團認為，當貸款抵押品價值超過指定基準時，應收現金客戶款項屬違約。然而，在若干情況下，倘出現重大差額，表示本集團不大可能在計及本集團持有的已抵押證券後悉數收取未償還合約金額，則本集團亦可將應收現金客戶款項視為違約。當無法合理預期收回合約現金流量時，應收現金客戶款項會被撇銷。

於本年度，本集團就應收現金客戶款項錄得預期信貸虧損撥備約200,000港元(二零二五年：撥回約1,100,000港元)。變動主要是由於本年度股市波動加劇及經濟惡化，導致客戶抵押證券的市值下跌所致。

物業、廠房及設備轉撥至投資物業後的公平值變動

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將部分物業、廠房及設備轉撥至投資物業，總賬面值約為179,500,000港元，導致公平值變動虧損約56,000,000港元。

發生有關變動的主要原因是持有該等物業的用途變更。管理層預期將獲得該等物業的租金收入或日後從該等物業出售中獲得額外現金流。

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

本集團本年度之其他收入及收益約為43,800,000港元(二零二五年：約7,700,000港元)。該金額主要指管理費用收入及年內以折讓價結算應付賬款所產生的一次性收益。

財務成本

本年度之財務成本約為8,400,000港元，較上一個相應年度約9,100,000港元減少約700,000港元。減少主要是由於本集團於本年度將其借貸轉至利率較低的銀行。

所得稅開支

本年度之所得稅開支約為700,000港元(二零二五年：約1,700,000港元)。該變動主要因本年度應課稅利潤減少。

年度利潤

於本年度，本集團錄得年度利潤約27,000,000港元，而上一個相應年度則錄得年度虧損約73,800,000港元。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度利潤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度利潤約為28,200,000港元(二零二五年：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約76,100,000港元)，相當於本年度每股基本盈利為36.4港仙(二零二五年：每股基本虧損為97.0港仙)，而本年度每股攤薄盈利為36.4港仙(二零二五年：每股攤薄虧損為97.0港仙)。

存貨、應收貸款及應收賬款

本集團已加強存貨控制政策，以管理與其主要業務有關之業務風險。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存貨約為7,100,000港元(二零二五年：約3,400,000港元)。整體存貨週轉天數於本年度保持穩健及合理。

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應收貸款約為61,300,000港元(二零二五年：約38,700,000港元)，乃主要由香港的信貸業務及不良貸款追收產生。本集團於本年度錄得預期信貸虧損撥備約2,600,000港元(二零二五年：撥回約1,700,000港元)。

本集團繼續持續密切監察客戶結算，以不時管理信貸風險。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應收賬款包括貿易應收賬款及應收現金及保證金客戶款項，金額分別約為61,800,000港元(二零二五年：約96,200,000港元)及約3,100,000港元(二零二五年：約2,900,000港元)。貿易應收賬款來自其貿

易業務。應收現金及保證金客戶款項來自其證券經紀業務。於本年度，本集團錄得貿易應收賬款預期信貸虧損撥回約600,000港元(二零二五年：預期信貸虧損撥備約600,000港元)，以及錄得應收現金客戶款項預期信貸虧損撥備約200,000港元(二零二五年：撥回約1,100,000港元)。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營運資金及庫務政策

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約為29,600,000港元(二零二五年：約21,900,000港元)，且本集團的資產淨值約為246,500,000港元(二零二五年：約198,100,000港元)。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未清償的借貸結餘約為88,000,000港元(二零二五年：約87,000,000港元)。

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非流動資產約為184,000,000港元(二零二五年：約198,400,000港元)，本集團之流動資產約為485,900,000港元(二零二五年：約361,300,000港元)，以及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之流動資產淨值約為147,700,000港元(二零二五年：約32,700,000港元)。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流動比率約為1.4(二零二五年：約1.1)(按流動資產總額除以流動負債總額計算)。

本集團的資本負債比率乃按負債淨額除以資本總額(即總權益與負債淨額之和)計算，並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內列示。負債淨額則按借貸總額減現金及現金等價物計算。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資本負債比率約為19.1%(二零二五年：約24.7%)。

本集團利用內部資源、借貸及本公司股本集資活動所籌得資金的均衡組合，以滿足其業務及營運資金需求。為緩解本集團的流動資金壓力，本集團將採取不同的方法，包括但不限於降低各方面的整體運營成本，並努力獲得長期和短期信貸融資。本集團將透過持續進行信貸評估及評估其客戶之財務狀況，努力減低信貸風險。本集團亦會接納任何可行的建議，以於合適的機會出現時出售使用率低的物業。本集團將繼續努

力以任何方式改善本集團的流動資金及財務狀況，包括積極及定期檢討其資本結構以及與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磋商將其現有借貸展期或再融資，其亦將考慮透過銀行借貸及發行債券或新股(如適用)籌集額外資金。

資本架構及集資活動

本公司資本僅包括普通股。除本公告所披露者外，本公司於本年度並無進行集資活動。

於二零二五年四月的部分要約

於二零二五年一月二十日，才德國際有限公司(「要約人」)及本公司聯合宣佈，要約人擬作出附先決條件的自願現金部分要約，按每股要約股份4.50港元的要約價，向合資格股東收購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中最多19,439,034股股份(「部分要約」)。

部分要約於滿足部分要約的條件後於二零二五年四月七日截止。有關部分要約的詳情，請參閱要約人與本公司聯合刊發日期為二零二五年二月二十日的聯合公告；要約人與本公司聯合刊發日期為二零二五年三月十二日的綜合文件；要約人與本公司聯合刊發日期為二零二五年三月二十四日的聯合公告；及要約人與本公司聯合刊發日期為二零二五年三月二十五日的聯合公告。

年內回購股份

年內，本公司回購372,000股股份以作註銷。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並無持有任何庫存股份。

年內註銷回購股份

在年內本公司回購的372,000股股份中，277,000股股份已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二十七日註銷。剩餘回購的股份預計於二零二六年七月末註銷。

資本承擔

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概無資本承擔(二零二五年：無)。

外匯風險

本集團面對若干外匯風險，主要與人民幣(「人民幣」)及美元(「美元」)有關，乃因其大多數交易以港元(「港元」)、人民幣及美元計值。本集團面臨的外匯風險主要為以集團公司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計值的開支交易。年內，本集團錄得匯兌收益約1,900,000港元(二零二五年：約500,000港元)。本集團透過監控外幣收支水平管理外匯交易的敞口，並確保將外匯風險敞口淨值保持在可接受的水平。年內，本集團並無使用任何遠期外匯合約對沖外匯風險，乃因管理層認為其外匯風險並不重大。本集團將持續管理外匯風險敞口淨值，不時將其保持於可接受水平。

或然負債

本集團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二零二五年：無)。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共有108名(二零二五年：75名)員工。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僱員福利費用(包括董事酬金)合共約為57,400,000港元(二零二五年：約39,100,000港元)。本集團之薪酬政策乃根據僱員之職位、職責及表現而釐定。僱員之薪酬視乎職位而有所不同，可能包括薪金、超時工作補貼、花紅及各種津貼。本集團向全體僱員提供全面的薪酬及福利待遇。此外，本集團已採納購股權計劃及股

份獎勵計劃，為對本集團業務成就作出貢獻之合資格人士提供獎勵及回報。本集團亦已採納其他僱員福利計劃，包括根據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第485章)規定為香港僱員繳交公積金，並於中國根據相關地方政府所組織及監管之僱員退休金計劃為僱員供款。

股息

董事會並不建議派付本年度末期股息(二零二五年：零)。

報告期後的後續事項

收購香港金融服務控股有限公司40%股權

於二零二六年四月，本公司透過其附屬公司Adorable Golden Limited完成兩項收購，合共收購香港金融服務控股有限公司(「FSH」)40%股權，該公司主要從事一般業務諮詢服務。FSH連同其全資附屬公司香港國際資本管理有限公司(一間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獲准從事第4類(就證券提供意見)、第6類(就機構融資提供意見)及第9類(提供資產管理)受規管活動之持牌法團)及深圳華港同達股權投資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一間於中國從事私募股權管理業務、在中國證券投資基金業協會的註冊基金管理人，並為合格境內投資企業和合格境外有限合夥人基金的認可管理人)，於香港及中國提供資產管理服務以及跨境投資顧問服務。兩項收購的總代價為約1,800,000港元。收購完成後，本集團於FSH的股權由30%增加至70%。

董事會組成變動

於本年度及直至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組成並無變動。

董事、控股股東及彼等各自聯繫人的競爭性權益

據本公司董事會所深知、全悉及確信，於本年度，董事、本公司控股股東或彼等各自之任何聯繫人(定義見上市規則)概無被視為於與本集團業務構成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無論直接或間接)的任何業務中擁有權益，亦無任何其他利益衝突而須根據上市規則作出披露。

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操守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操守守則，其條款不遜於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所規定的交易必守標準。本公司已向全體董事作出特定查詢且並不知悉任何於本年度不遵守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交易必守標準及其操守守則規定之情況。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本年度，本公司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購回其本身股份如下：

購回日期	購回股份數目	每股股份代價		已付代價總額
		最高 港元	最低 港元	(扣除開支前) 千港元
二零二六年				
一月二十九日	40,000	13.00	12.90	519
一月三十日	30,000	13.00	12.80	387
二月二日	30,000	12.80	12.60	381
二月三日	20,000	12.50	12.40	249
二月二十六日	24,000	12.50	12.30	298
二月二十七日	6,000	12.30	12.30	74
三月二日	30,000	12.20	12.00	363
三月三日	10,000	11.75	11.60	117
三月五日	5,000	11.40	11.40	57
三月六日	60,000	11.40	10.98	668
三月九日	21,000	10.70	10.10	218
三月十日	1,000	9.90	9.90	10
三月十八日	5,000	10.00	10.00	50
三月十九日	35,000	9.75	9.50	335
三月二十日	30,000	9.50	9.30	282
三月二十三日	20,000	9.10	8.50	178
三月二十四日	5,000	8.65	8.65	43
	<u>372,000</u>			<u>4,229</u>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本年度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並無持有任何庫存股份。

企業管治

董事會致力達致高水平企業管治，務求保障本公司股東的利益並提高企業價值與問責性。本年度，本公司已應用及遵守上市規則附錄C1第二部分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的原則及適用守則條文。

審核委員會審閱

本公司已成立審核委員會，其書面職權範圍載於企業管治守則。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審閱及監督本集團的財務報告事宜、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程序。董事會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包括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盧康成先生（審核委員會主席）、梁煒堃先生及李家樑先生。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採納的會計原則及慣例，並討論內部監控及財務報告事宜，包括與董事及本公司外聘核數師審閱本集團於本年度的合併財務報表。

審閱初步公告

本集團核數師天職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已同意本集團於本年度的業績初步公告之數字與本集團本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所載的金額一致。天職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就此進行之工作並不構成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核數準則、香港審閱委聘準則或香港核證委聘準則進行之核證工作，因此天職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並無就初步公告作出任何保證。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年度的年度業績。

股東週年大會

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將於二零二六年九月二十四日(星期四)舉行。股東週年大會的詳情將載於股東週年大會通告，並將於適當時候刊發及寄發予股東。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為確定符合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之資格，本公司將於二零二六年九月二十一日(星期一)至二零二六年九月二十四日(星期四)(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該期間不接受任何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為符合資格出席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必須不遲於二零二六年九月十八日(星期五)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交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進行登記。

在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刊登年度業績及二零二六年年報

本年度業績公告刊登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而本公司將於適當時候將載有上市規則所規定之一切資料之本公司本年度之年報寄發予本公司股東，並在聯交所及本公司各自的網站刊登。

承董事會命
亨利加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張烈雲

香港，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張烈雲先生、陳永森先生及羅穎女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盧康成先生、梁煒堃先生及李家樑先生。